

This map illustrates the geographical layout and administrative divisions of Kinmen County. The landmasses are shown in green, while the surrounding waters are in blue. The county is divided into four main administrative areas: Jinmen (金門鎮), Jinsheng (金寧鄉), Jinsha (金沙鎮), and Jinhai (金湖鎮). The map also shows the surrounding waters, including the Kinmen Strait (金門水道) and the Kinmen Bay (金門灣). The map is a detailed representation of the county's geography, showing the locations of major towns and villages, as well as the surrounding waters and straits.

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目錄

第一章、目的	1
第二章、水災危險潛勢地區劃定	3
第三章、水災危險潛勢地區應變暨疏散撤離措施	5
第四章、附則	16

圖目錄

圖 1-1、水災業務營運持續計畫循環圖	2
圖 3-1、金門縣災害通報流程圖	5
圖 3-2、防汛器材運用流程圖	7
圖 3-3、移動式抽水機運用流程圖	11
圖 3-4、疏散撤離流程圖	13
圖 3-5、疏散撤離資訊傳遞流程圖	14
圖 4-1、水災疏散避難圖相關資訊配置圖	17
圖 4-2、指示牌製作樣式範例	17

表目錄

表 2-1、金門縣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表	4
表 3-1、金門縣移動式抽水機預佈表	9

附錄

附錄 1、金門縣淹水潛勢圖	
附錄 2、金門縣易淹水及近 3 年重大淹水地區表	
附錄 3、 <u>高積（淹）水潛勢區防汛熱點位置表</u>	
附錄 4、金門縣防汛器材資源表	
附錄 5、各類申請與報表	
附錄 5-1、災害通報單	

附錄 5-2、災情查報處置表·····	·····
附錄 5-3、災情管制表·····	·····
附錄 5-4、水利署移動式抽水機支援申請表·····	·····
附錄 6、各類聯絡表	
附錄 6-1、金門縣災情人員與防汛搶險隊員編組表·····	·····
附錄 6-2、河川分署移動式抽水機聯絡表·····	·····
附錄 6-3、水災緊急通報資料表·····	·····
附錄 6-4、抽水站位置及管理聯絡人表·····	·····
附錄 7、全縣各鄉鎮市水災疏散避難圖·····	·····
附錄 8、金門縣轄內水災避難據點位置表·····	·····
附錄 9、鄉(鎮、市、區)「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參考範本格式·····	·····
附錄 10、水災災害疏散撤離權責分工表·····	·····
附錄 11、水災應變參考水位站位置及警戒水位表·····	·····
附錄 12、各類作業要點	
附錄 12-1、經濟部移動式抽水機運用及維護管理作業要點·····	·····
附錄 12-2、經濟部淹水災害通報作業要點·····	·····
附錄 12-3、各級政府災時對疏散撤離之作業分工事項表·····	·····
附錄 13、有關水災防災業務連續性計畫相關輔助資料補充·····	·····

第一章、目的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依「災害防救法」第 20 條第 1 項規定，原已訂有地區災害防救業務計畫，包括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建等防救災等各階段計畫重點工作。為進行水患防治工作，除加速推動流域整體治理外，並加強推動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之避洪減災非工程措施，落實全民自主防災行動，持續推動及輔導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健全水情及災情資訊網絡，以及擴增移動式抽水機能量，提升防救災能量，並掌握金門縣轄管區域易受水害及水災危險潛勢地區，就其保全對象及警戒範圍擬訂各項應變暨疏散撤離措施，俾於颱風豪雨應變期間及時啟動相關應變及疏散撤離作業，以有效減少災損及保障保全對象生命財產安全。

當發生大規模積水災害時，除民間會受災害衝擊，政府部門同樣可能會受到災害影響導致運作機能停止，若受影響之業務涉及災害防救之應變工作，將導致公部門第一時間無法獲得相關資訊及提供災害防救能量。目前國際間已逐步納入「業務持續性計畫」(Business Continuity Plan, BCP)概念，結合預防和復原控制之措施及程序，將災害和管理缺失造成的營運中斷情形降低到可接受的程度，為使水災保全計畫能符合 BCP 精神，考量治理工程及構造物維護管理措施，亦屬可降低淹水災害威脅之一環，藉由災害應變四階段(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盤點各階段重點工作及運作情形(參圖 1-1)，未來更將持續透過滾動檢討使本計畫更臻完善。



圖 1-1、水災業務營運持續計畫循環圖

第二章、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之劃定

依據金門縣 24 小時暴雨 500 毫米淹水潛勢圖，繪製轄區淹水深度 50 公分(含)以上淹水潛勢圖(附錄 1)，同時參考近 3 年轄區重大淹水地區調查表(附錄 2)等資料，就轄區淹水嚴重地區、村落人口聚集處、重要保護標的或歷年颱風豪雨有實際執行水災疏散撤離之區域等原則，據以劃定水災危險潛勢地區。

依據劃定之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並就該地區內之保全對象及其相對應之避難處所及疏散撤離緊急通報人(村里長)等資料，製作成「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表」(表 2-1)，俾快速應用於疏散撤離作業。

表 2-1、金門縣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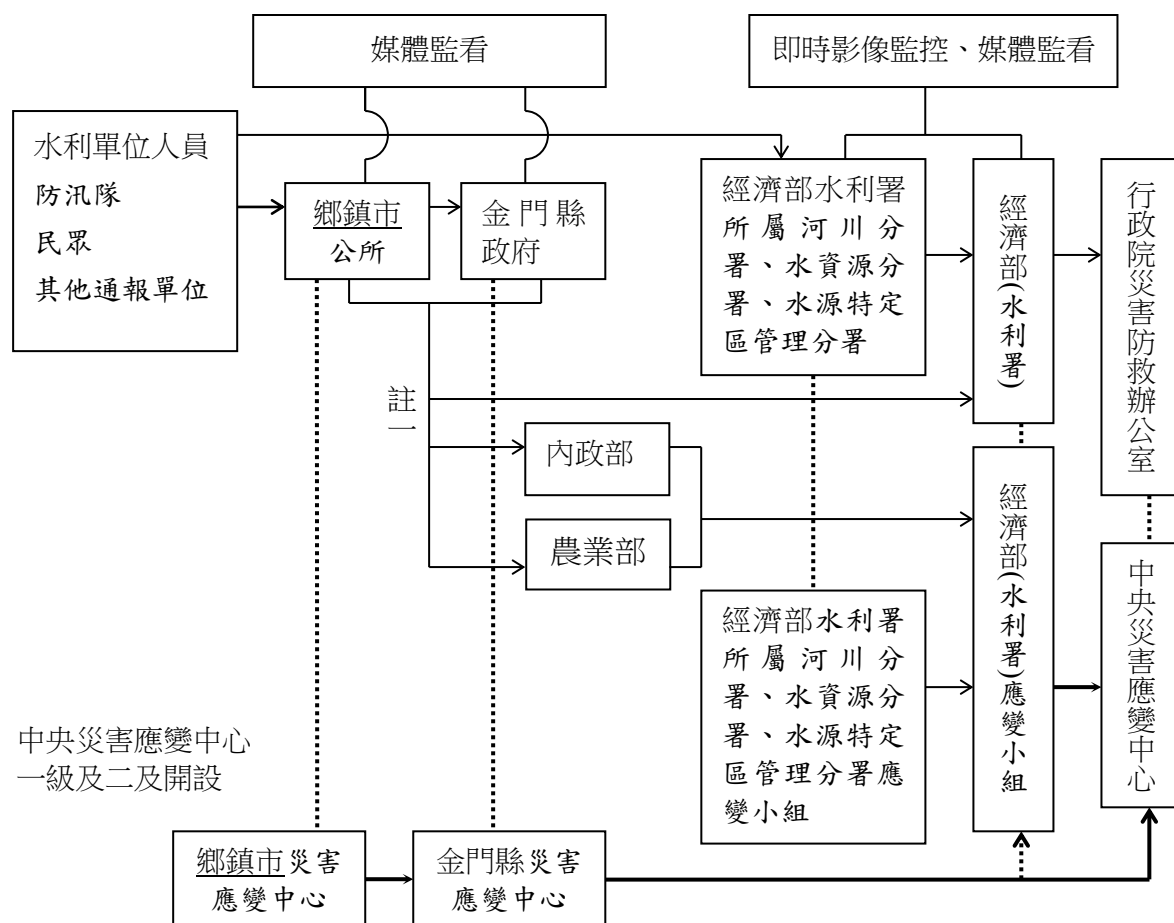
【備註：僅供防救災應用，並注意個人資料保護】

水災危險潛勢地區（鄉鎮市區-村里）	保全戶數	保全人數	避難處所	避難所地址	避難所聯絡人	聯絡電話	村里長（ <u>撤離通報</u> ）	聯絡電話
金城鎮東門里	15	60	金城鎮公所	金城鎮民生路 2 號	李庭姍		周偉義	
金城鎮南門里	12	50	南門里辦公處	金城鎮民權路 90-6 號	鄭易岳		鄭易岳	
金寧鄉古寧村慈湖農莊地區	25	122	古寧村暨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寧鄉古寧村北山 10-3 號	李金鎗		李開陣	
金寧鄉安美村瓊安路湖尾溪一帶	89	361	安岐村暨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寧鄉安岐 60-9 號	吳神佑		許三進	
金湖鎮新市里辦公處	7	7	新市里辦公處	金湖鎮新市里林森路 6 號	吳孟霖		吳孟霖	
金沙鎮汶沙里 金沙分駐所一帶	4	18	金沙鎮公所	金門縣金沙鎮環島東路一段 112 號	黃美璇		張瀚龍	
烈嶼鄉林湖村-東林尾區	15	58	林湖村辦公處	烈嶼鄉東林 24 號	羅天升		羅天升	
烈嶼鄉上林村-近陵水湖區	35	110	上林村辦公處	烈嶼鄉上林 78 號	林建進		林建進	
烈嶼鄉上林村-中墩區	5	15	上林村辦公處	烈嶼鄉上林 78 號	林建進		林建進	

第三章、水災危險潛勢地區應變暨疏散撤離措施

一、災情通報流程

依內政部「執行災情查報通報措施」及經濟部「經濟部淹水災情通報作業要點」，擬訂災情通報流程圖(圖 3-1)，以進行災情蒐集、通報、查證與追蹤災情處置(附錄 4-1、4-2、4-3)。另於汛期前完成災情巡察、通報、查證人員及防汛搶險隊編組(附錄 5-1)。



註一：屬市區排水(含下水道)淹水災害者，通報內政部；屬農田灌溉排水及野溪淹水災害者，通報農業部；屬河川、區域排水淹水災害者，通報經濟部；前述災情應同時副知經濟部。

註二：縣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知悉災情，應立即指派或通知權責機關指派災情查證人員查證。查證人員或防汛隊隊員查證結果，應立即通報指派機關。經查災情有誤時，權責機關應予澄清。

註三：縣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應持續追蹤災情處置情形，通報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或陳報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俟災情排除或不影響交通與重要生活機能後，解除列管。

圖 3-1、金門縣災情通報流程圖

二、防汛器材運用流程

(一)、掌握防汛器材資訊

掌握轄區本縣各局處及鄉(鎮)公所、第八河川分署及相關單位之防汛器材資源，製作金門縣(市)防汛器材資源表(附錄 3)，俾利有效調度或申請支援；並依防汛器材運用流程圖(圖 3-2)或視水情現況辦理防汛器材整備及防汛搶險事宜。

(二)、防汛器材運用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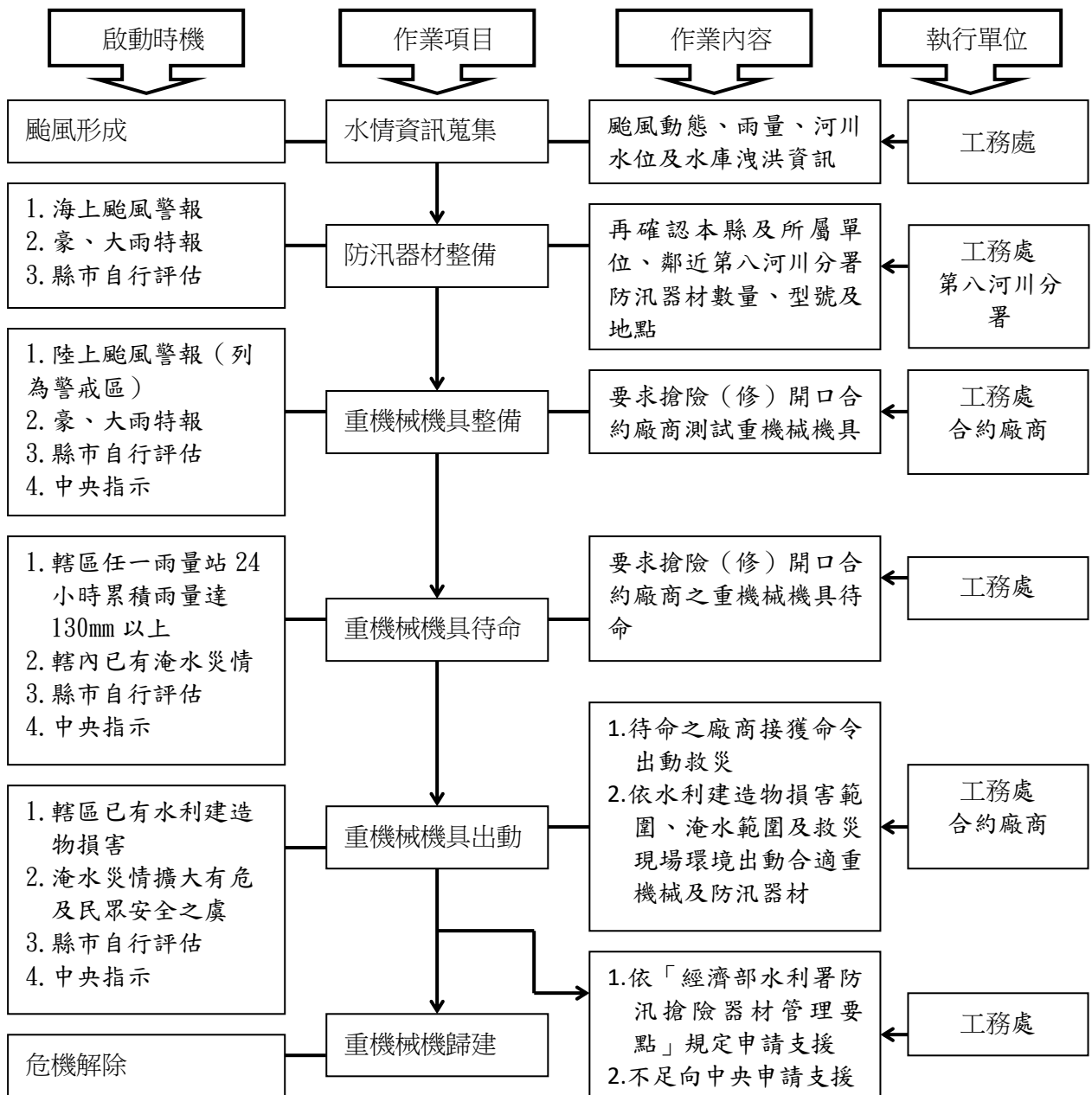


圖 3-2、防汛器材運用流程圖

三、移動式抽水機運用流程

(一)、移動式抽水機預佈及調度

依「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表」所列水災危險潛勢地區，將金門縣與鄉(鎮)公所公所實際控管運用之大、中、小型移動式抽水機進行預佈(表 3-1)及依實際水情作彈性調度，並擬定移動式抽水機運用流程圖(圖 3-3)，俾於災時有效執行抽排除淹(積)水。

掌握臨近第八河川分署實際控管運用之大型移動式抽水機資訊，以製作河川分署移動式抽水機聯絡表(附錄 5-2)，有支援需求時並依移動式抽水機運用流程圖申請支援(圖 3-3。)

表 3-1 移動式抽水機預佈表

【備註：僅供防救災應用，並注意個人資料保護】

保全地區	抽水機編號	管理單位	保管人	抽水機預佈地點
烈嶼鄉	烈嶼-01	烈嶼鄉公所	施勝嚴	烈嶼鄉中墩聚落西湖旁
金湖鎮	金門-01	養護工程所	董欣貝	金湖鎮料羅里
金城鎮	金城-01	金城鎮公所	黃承澤	金城鎮賢庵里後豐港 風水池旁
金沙鎮	金沙-01	金沙抽水站	蔡宏達	金沙鎮金沙抽水站
金城鎮	金城鎮-S01	金城鎮公所	董進興	庵前資源回收場(金城鎮 賢庵里)
金城鎮	金城鎮-S02	金城鎮公所	董進興	庵前資源回收場(金城鎮 賢庵里)
金城鎮	金城鎮-S03	金城鎮公所	董進興	庵前資源回收場(金城鎮 賢庵里)
金城鎮	金城鎮-S04	金城鎮公所	董進興	庵前資源回收場(金城鎮 賢庵里)
金城鎮	金城鎮-S05	金城鎮公所	董進興	庵前資源回收場(金城鎮 賢庵里)
金城鎮	金城鎮-M01	金城鎮公所	董進興	庵前資源回收場(金城鎮 賢庵里)
烈嶼鄉	烈嶼鄉-D01	烈嶼鄉公所	施勝嚴	烈嶼鄉公所停車場(烈嶼 鄉林湖村)
烈嶼鄉	烈嶼鄉-D02	烈嶼鄉公所	施勝嚴	烈嶼鄉公所停車場(烈嶼 鄉林湖村)
烈嶼鄉	烈嶼鄉-S01	烈嶼鄉公所	施勝嚴	烈嶼鄉公所停車場(烈嶼 鄉林湖村)
烈嶼鄉	烈嶼鄉-S02	烈嶼鄉公所	施勝嚴	烈嶼鄉公所停車場(烈嶼 鄉林湖村)
烈嶼鄉	烈嶼鄉-S03	烈嶼鄉公所	施勝嚴	烈嶼鄉公所停車場(烈嶼 鄉林湖村)
烈嶼鄉	烈嶼鄉-S04	烈嶼鄉公所	施勝嚴	烈嶼鄉公所停車場(烈嶼 鄉林湖村)

保全地區	抽水機編號	管理單位	保管人	抽水機預佈地點
金湖鎮	金湖鎮 M01	金湖鎮公所	鄭允國	金湖鎮環保工作站(金湖鎮新湖里)
金湖鎮	金湖鎮 S01	金湖鎮公所	王榮來	金湖鎮環保工作站(金湖鎮新湖里)
金沙鎮	金沙鎮 S01	金沙鎮公所	黃吉田	英坑資源回收場(金沙鎮汶沙里)
金沙鎮	金沙鎮 S02	金沙鎮公所	黃吉田	英坑資源回收場(金沙鎮汶沙里)
金沙鎮	金沙鎮 S03	金沙鎮公所	黃吉田	英坑資源回收場(金沙鎮汶沙里)
金沙鎮	金沙鎮 S04	金沙鎮公所	黃吉田	英坑資源回收場(金沙鎮汶沙里)
金沙鎮	金沙鎮 S05	金沙鎮公所	蔡宏達	英坑資源回收場(金沙鎮汶沙里)
金湖鎮	養護工程所 S01	養護工程所	董欣貝	養護工程所(金湖鎮料羅里)

(二)、移動式抽水機運用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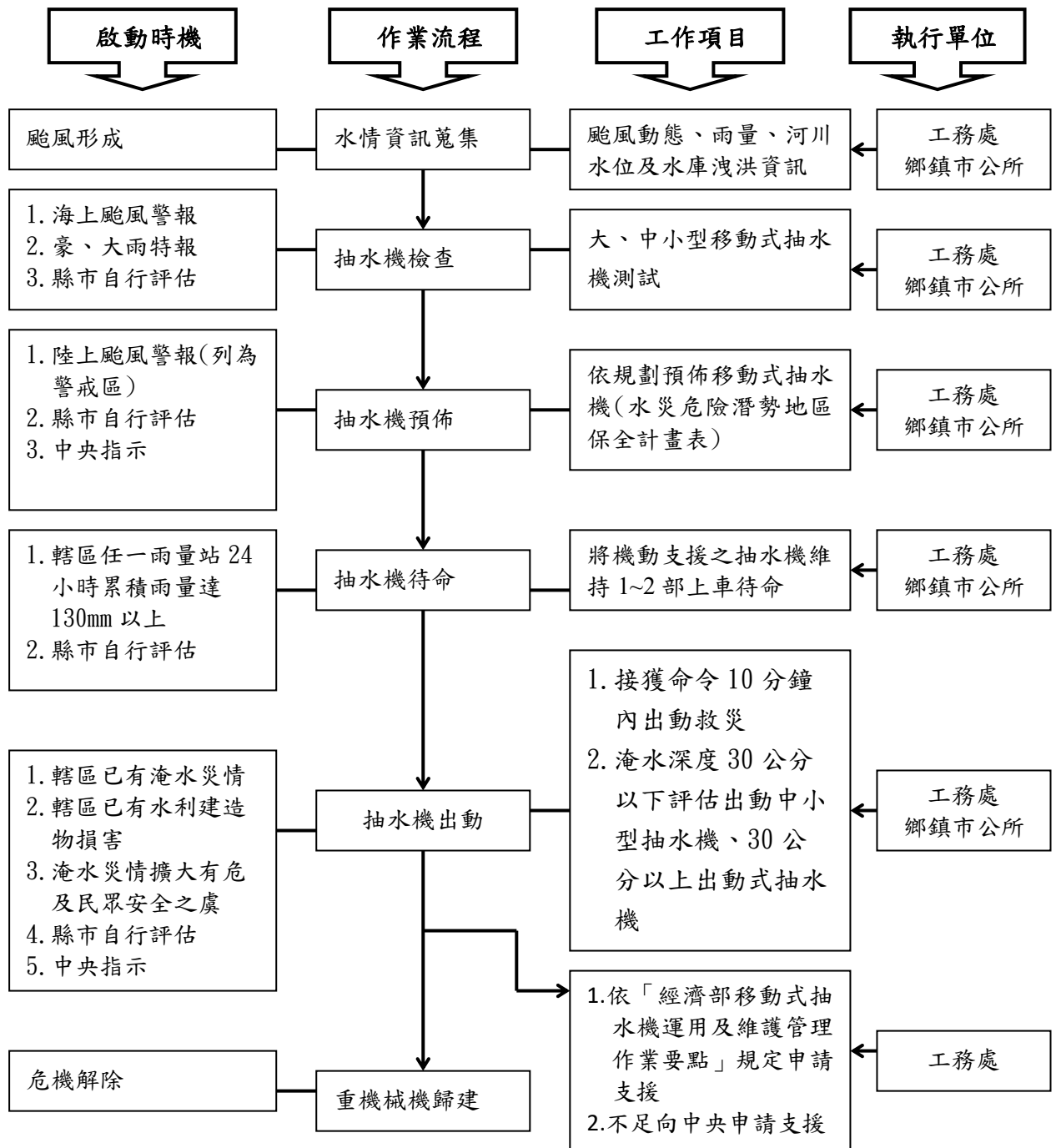


圖 3-3、移動式抽水機運用流程圖

(三)、移動式抽水機能量檢討

金門縣評估目前自有及水利署調用至縣市之大型移動式抽水機，經檢討是足以因應近年縣市淹水災區救災抽排水之所需，並具防災應變機動及擬定完整維護保養計畫。

四、疏散撤離作業流程

(一)、疏散撤離作業流程

依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表之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戶(人)數及疏散避難場所條件，繪製全縣各鄉(鎮、市)水災危險潛勢地區疏散避難圖(附錄 7)，並依經濟部函頒之「水災危險潛勢地區疏散撤離標準作業程序」擬訂疏散撤離作業流程(圖 3-4)及資訊傳遞流程(圖 3-5)，俾於水災時有效執行疏散撤離危險地區民眾，減少傷亡。

(二)、保全對象及疏散撤離定義

保全對象係單指水災危險潛勢地區內居民，特別是需支援護送之弱勢族群(如長期病患、獨居老人、行動不便、身心障礙等)或居住地下室者均應確實掌握，必要時應優先協助疏散撤離。

疏散撤離係指居民自住處平面疏散撤離至指定安全避難所、親友家，或垂直疏散至自家或同樓層 2 樓以上之安全處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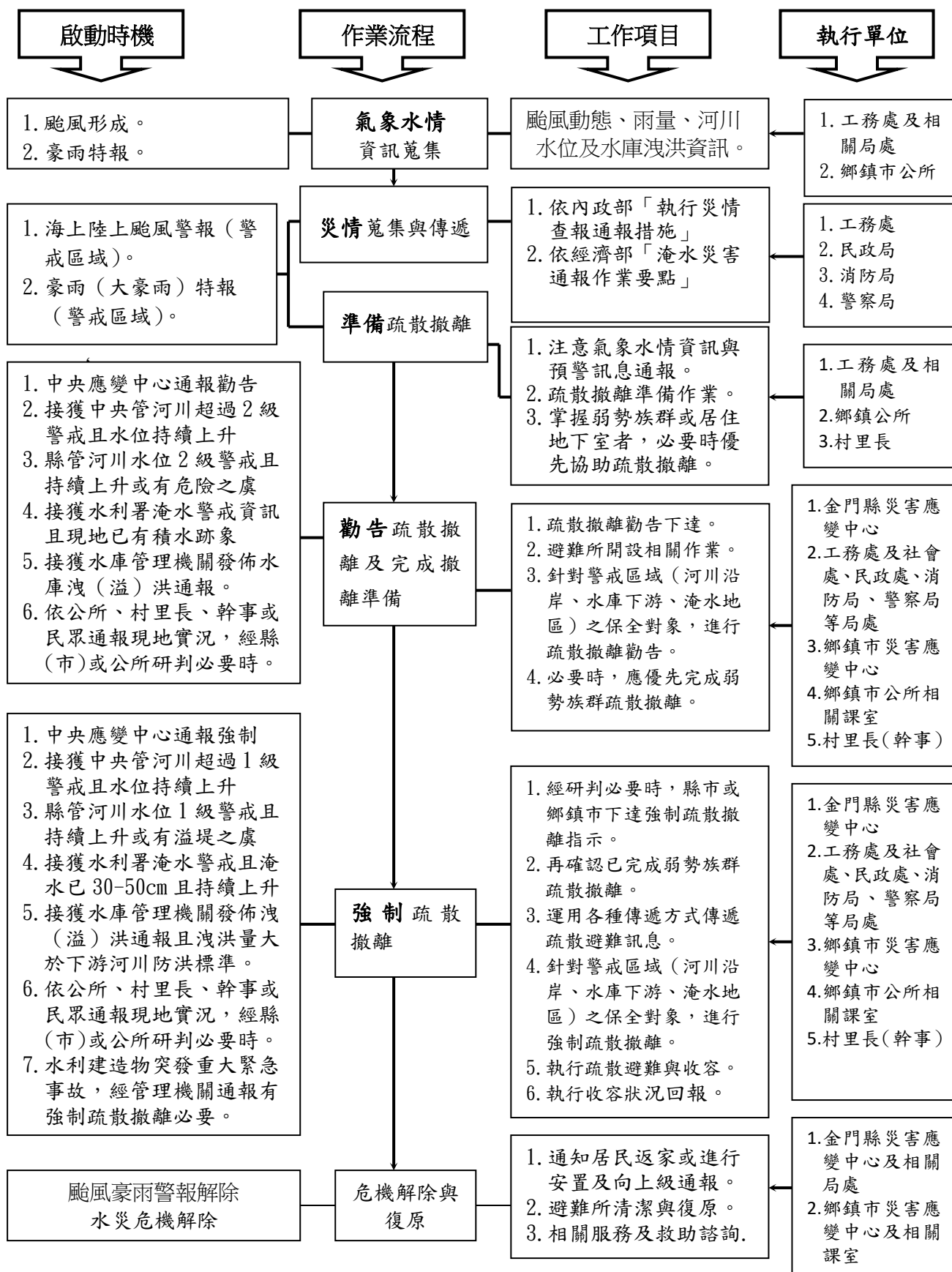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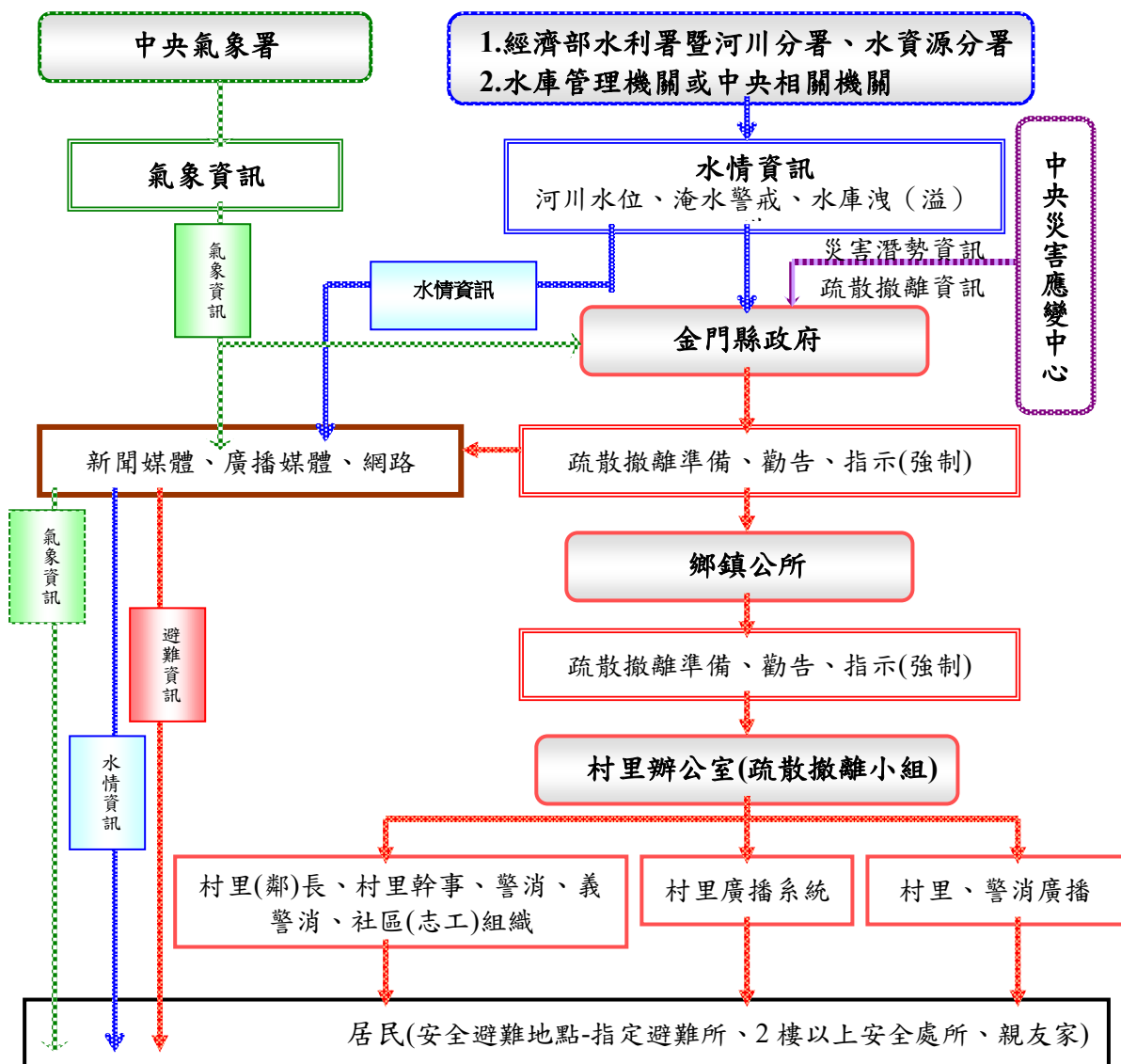


圖 3-4 水災疏散撤離作業流程圖



(三)、疏散撤離權責分工

本府災害應變中心下達疏散撤離指示後，由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民政處、社會處及工務處等相關局處依權責分工(附錄 9)協助鄉(鎮)災害應變中心辦理疏散撤離相關工作，儘速完成水災危險地區內民眾之撤離與後續工作。

五、落實全民自主防災行動，持續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

本府為落實全民自主防災行動，持續編列經費辦理既有水患自主防災社區防災教育訓練及演練，協助社區持續維運並於汛期間發揮自主防災功能，進而達到「先自助後公助」之目標。

本府為結合及增進民力運用，後續擬新成立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輔導社區推動自主防災相關工作。

六、健全水情及災情資訊網絡

本府建置水情災情監測與監控設施，強化水災應變功能及健全洪水與淹水預警系統(水位雨量站、水位站及 CCTV 站)功能，掌握水情災情最新資訊，並提供縣內防救災單位、社區及民眾作為防救災之用。

第四章、附則

一、教育宣導

本府及鄉(鎮)公所適時印製相關宣導資料及圖說，利用各種機會藉由防災教育宣導，教導民眾認識災害、建立正確風險及防災觀念，以提升全民防災意識及緊急應變能力。

二、疏散避難圖看板及疏散路線指示牌製作

本府及鄉(鎮)推動將水災疏散避難圖製作成大型看板(如圖 4-1 範例)設置於村里內明顯處，另於村落人口聚集處或重要保護標的等沿疏散撤離路線設置指示牌(如圖 4-2)，以達平時宣導、災時引導功能。

三、演練與計畫更新備查

本府及鄉(鎮)公所針對本計畫平時加以演練(每年汛期前至少 1 次)，並於災時落實執行。

本府每年定期或不定期(重大水災後)更新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內容，以維持資料之正確性及有效性，並於每年汛期前提報經濟部備查。

四、督導鄉(鎮)公所擬訂計畫或更新及提報備查

本府每年督導鄉(鎮)公所擬訂或更新該轄「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計畫內容以簡明及實用為原則，並應隨時維持計畫資料之正確性及有效性，同時於每年汛期前提報本府備查，俾使鄉(鎮)公所落實水災疏散撤離之命令下達及通報應撤離之村里民眾等相關作業。鄉(鎮)「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參考範本格式，如附錄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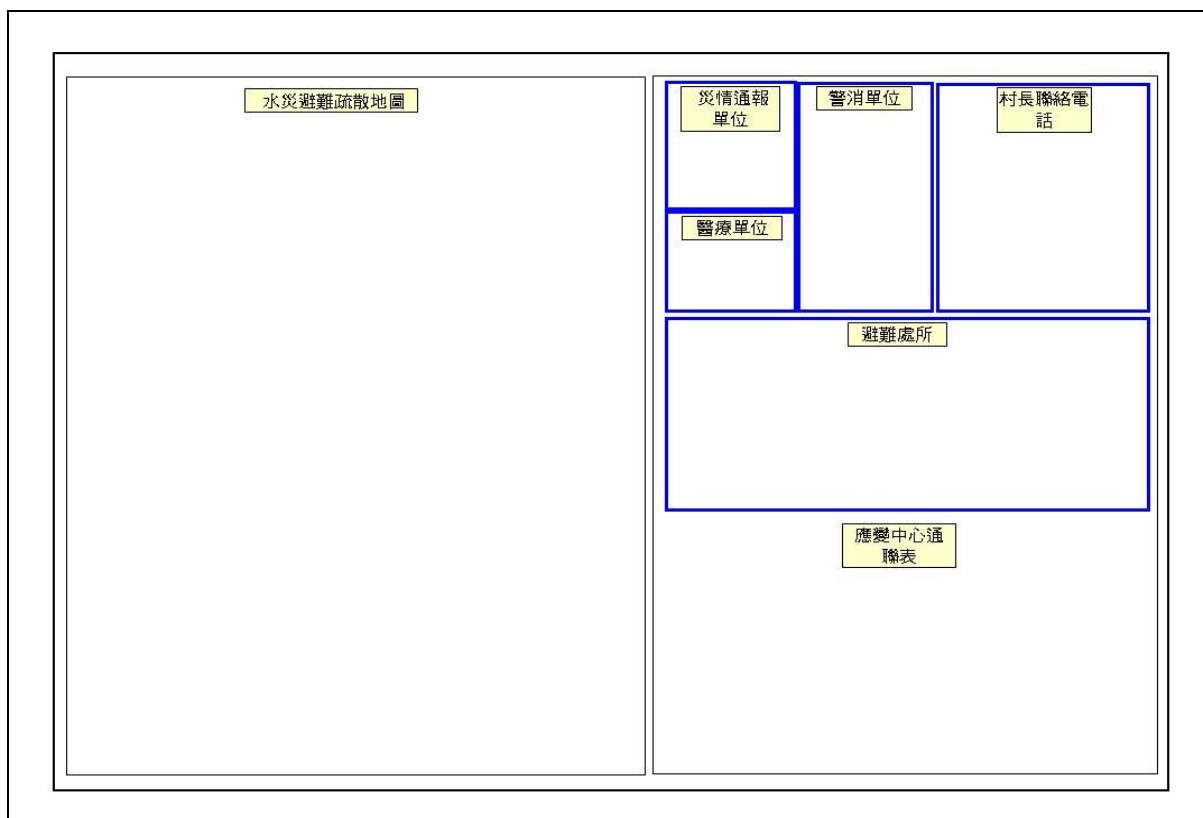


圖 4-1 水災疏散避難圖相關資訊配置圖



圖 4-2 指示牌製作樣式範例

附錄

附錄 1、金門縣淹水潛勢圖

金門縣24小時延時定量降水500毫米淹水潛勢圖



經濟部水利署108年12月製作



0 1.75 3.5 7 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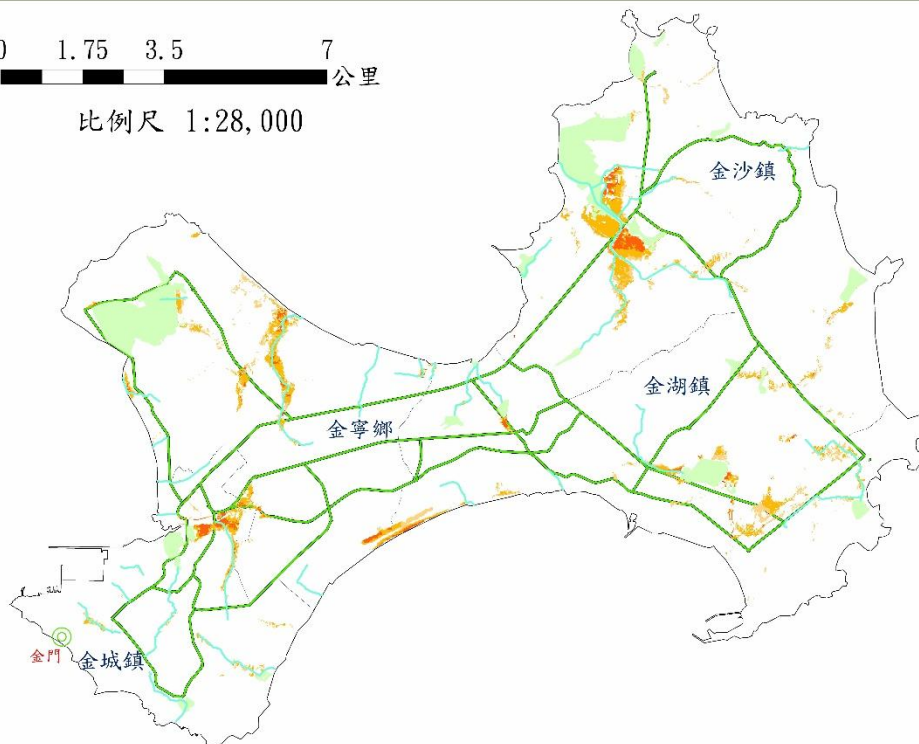
比例尺 1:28,000



金門縣



烈嶼鄉



製作條件說明

淹水潛勢圖係基於設計降雨條件及特定年份地形資料下，運用空間水理模式經數值模擬演算所得，因氣象及水文條件具不確定性，故本圖資料僅供參考，非屬實際事件之實際淹水狀況，參考使用時請特別留意此情形。

門堤限制：依據「水災潛勢資料公開辦法」辦理，依其規定，淹水潛勢圖僅供防救災相關業務使用。
淹水模式：SOFER模式。
水文條件：1. 使用Hanner設計降雨。
2. 使用歷年7-10月大潮平均高潮水位整線。

地文條件：1. 使用民國106年之空機地形。
2. 使用民國103年之土地利用調查資料。
3. 設置實地斷面測量之區域斷面，對於斷面量資料之不足或零散斷面，則依線形影響及DEM插值合理水邊線面。
4. 重要水工建築物係採民國108年6月以前完工之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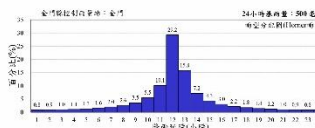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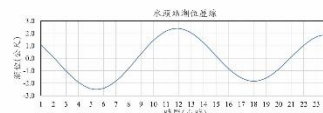
假設條件：1. 所有防汛測水設施及下水道系統皆無破壞或阻礙。
2. 所有防汛測水設施依照既有操作原則進行運作，無操作限制者依內外水位關係運作。
3. 未考慮都市建築物阻礙通水斷面情形。

圖例

- 縣市界
- 鄉鎮市區界
- 公告區排
- 湖泊水域
- 主要道路
- 雨量站

淹水圖例(深度)

- 0.3m - 0.5m
- 0.5m - 1m
- 1m - 2m
- 2m - 3m
- > 3m



執行單位：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 多采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附錄 2、金門縣易淹水及近 3 年重大淹水地區表

編號	淹水位置		淹水原因	降雨事件別	緊急對策
	鄉（鎮、市、區）	村（里）/道路（路段）			
1	金沙鎮	堤南、七、八工區	地勢低窪、排水不及	1030813 強降雨事件、1050522 強降雨事件	已完成「堤南分區淹水改善工程」增設堤南抽水站，及「金沙二號橋上下游及周邊改善工程」解決金沙溪渠道瓶頸斷面，緩解淹水問題。
2	金沙鎮	官澳聚落、劉澳聚落	既有水閘門尺寸過小且高程太高，排水不及	1120706 強降雨事件	配合 112 年「水災智慧防災計畫」建置 CCTV 站，加強監控水情。
3	金沙鎮	富康一帶	颱風造成強降雨	1120904 海葵颱風強降雨	八工區抽水站啟動兩部移動式抽水機緩解淹水問題。
4	金城鎮	民族路五嶽廟週邊	溝渠淤塞、瞬間雨量過大	1070507 強降雨事件	已完成「金城鎮雨水下水道系統 A 幹線暨 C2~A7 排水改善工程」、「金城鎮民族路雨水下水道 B 幹線工程」，並已完成自動抽水馬達安裝；未來將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賡續辦理雨水下水道之建置。
5	金城鎮	後豐港來鳳宮	地勢低窪、瞬間雨量過大	1120904 海葵颱風強降雨	以防洪擋板及沙包阻隔淹水，並請公所重新檢討周邊抽水機抽排量能，檢討擴大蓄洪空間。

6	金寧鄉	慈湖農莊	受颱風外圍環流影響，因短時間強降雨，雨水宣洩不及導致淹水。	1120904 海葵颱風強降雨	於災後針對慈湖農莊周邊區排及排水設施辦理清淤工程，暢通水道。另亦於每次颱風警報發布前加強巡查及清淤確保水道暢通。
7	烈嶼鄉	上林村中墩區域	瞬間雨量過大排水不及	102 年西馬隆颱風、1070507 強降雨事件	完成「中墩排水改善工程」改善排水渠道及增設移動式抽水機預佈平台。將後續檢討現地鄉有池匯流口過小問題；並持續協調地方民意，以改善下游渠道出海口斷面不足問題。
8	烈嶼鄉	西湖區排	水庫水位滿時，逕流不易排入	1120904 海葵颱風強降雨	加強西湖水庫周邊雜草雜物清理，區排沿線擋水板開啟
9	金湖鎮	署立醫院前、太湖士校路口等山外溪周邊	地勢低窪	1120904 海葵颱風強降雨	1. 請公所定期清理路面側溝落葉，並請水廠視氣象預報將太湖水位預先降低。 2. 國中前方人行道增設集水井及土溝導流水，另於既有水溝增設格柵增強排水。

附錄 3、高積（淹）水潛勢區防汛熱點位置表：

編號	致災地點		座標(TWD97)		致災原因	預定對策
	鄉（鎮、市、區）	村（里）/道路（路段）	X 座標	Y 座標		
1	金沙鎮	金沙二號橋周邊	189959	2709022	強度不足（排水斷面不足）	已完成二號橋抬升、及堤南抽水站工程 已增設 CCTV 及水位計加強水情監控。
2	金沙鎮	分駐所前	190300	2709443	地勢低窪（易淹水地區）	已完成雨水下水道 C1 幹線工程 已成立水患自主防災社區
3	金湖鎮	太湖路二段昇恆昌前	190948	2703802	地勢低窪（易淹水地區）	已完成路緣石（花圃）打除及加強側溝清淤 已增設 CCTV 加強水情監控，並成立水患自主防災社區
4	金寧鄉	慈湖農莊	180414	2707268	地勢低窪（易淹水地區）	加強區排清淤及集水分區分流規劃 已增設 CCTV 加強水情監控，並成立水患自主防災社區
5	金城鎮	民族路五嶽廟週邊	180706	2702853	地勢低窪（易淹水地區）	已完成雨水下水道 B 幹線工程 已增設 CCTV 加強水情監控
6	烈嶼鄉	上林村中墩區域	172108	2703198	地勢低窪（易淹水地區）	已完成「中墩排水改善工程」，後續檢討鄉有池匯流口及下游渠道出海口斷面。

						已增設 CCTV 加強水情監控
--	--	--	--	--	--	-----------------

致災原因：1. 地勢低窪(地層下陷區、易淹水地區)。2. 強度不足(排水斷面不足、未施設排水渠道或雨水下水道、未施設抽水站)。3. 施工中案件。4. 其他

附錄 4 金門縣防汛器材資源表

一、挖土機		
保管單位	資源所在鄉鎮	數量
金門縣金城鎮公所	金城鎮	1
金門縣金湖鎮公所	金湖鎮	1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	烈嶼鄉	1
自來水廠	金城鎮	1
林務所	金沙鎮	6
養護工程所	金湖鎮	2
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	金湖鎮	2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	金湖鎮	2

二、砂包		
保管單位	資源所在鄉鎮	數量
金城鎮公所	金城鎮	700 包
金沙鎮公所	金沙鎮	500 包
金湖鎮公所	金湖鎮	600 包
金寧鄉公所	金寧鄉	500 包
烈嶼鄉公所	烈嶼鄉	400 包

三、吊車		
保管單位	資源所在鄉鎮	數量
自來水廠	金城鎮	2
林務所	金沙鎮	3
養護工程所	金湖鎮	2
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	金湖鎮	9
金沙鵲山掩埋場	金沙鎮	1

四、發電機		
保管單位	資源所在鄉鎮	數量
金門縣金沙鎮公所	金沙鎮	1
金門縣金湖鎮公所	金湖鎮	2
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寧鄉	3
交通部民用航空金門航空站	金湖鎮	3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金寧鄉	7
金門縣港務處	金湖鎮	1
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	金湖鎮	33
金門縣消防局金城分隊	金城鎮	3
金門縣消防局金寧分隊	金寧鄉	5
金門縣消防局烈嶼分隊	烈嶼鄉	2
金門縣消防局金湖分隊	金湖鎮	3
金門縣消防局金沙分隊	金沙鎮	5

保管單位	資源所在鄉鎮	數量
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金門區營業處	金城鎮	4
中華電信公司南區電信分公司	金城鎮	2
中部地區巡防局第九海岸巡防總隊	金湖鎮	2
金門縣林務所	金沙鎮	4
金門縣自來水廠	金城鎮	2
金門縣養護工程所	金湖鎮	5
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	金沙鎮	1
金門縣立金寧國民中小學	金寧鄉	1
金門縣水產試驗所	金城鎮	1
金門縣公路監理所	金湖鎮	1
金門縣物資處	金城鎮	1
金門縣陶瓷廠	金湖鎮	1
金門縣殯葬管理所	金寧鄉	2

五、防汛擋板		
保管單位	資源所在鄉鎮	數量
金門縣金城鎮公所	金城鎮	43 片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	烈嶼鄉	270 片

附錄 5-1、災害通報單

淹水災害通報單（範例）

傳受單位		通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 經濟部部長 ☐ 經濟部水利署署長 ☐ 經濟部水利署水利防災組 ☐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 農業部農田水利署 ☐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 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通報別	☐ 初報 ☐ 續報 ☐ 結報		
		通報單位	經濟部		
		電話	(02) 37073110 (02) 37073119	傳真	(02) 37073124
副知單位					
☐ 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					
發生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				
災害地點					
發生原因					
災情狀況					
影響情形	淹水長度____公尺、寬度____公尺、深度____公分 ☐ 人車尚可通行 ☐ 人車無法通行 ☐ 民宅積水				
應行處置措施	1. 查證災情並追蹤列管處置情形。 2. 抽水機調派情形。 3. 處置情形持續回報本部。				
備註	請定時將最新處置情形回報本部至災情狀況解除為止。				

附錄 5-2、災情查報處置表

豪雨淹水災情查報處置表					
氣象基本 資料	時間				
	地點				
	單位				
	累積降雨量 (事後補紀錄)				
查詢及回 復對象	時間		查詢 結果	☐ 無災情	
	單位			☐ 有災情(續填下面欄位) 列管案號: _____	
	姓名				
	電話				
淹水時間					
淹水地點					
淹水情形	長_____m、寬_____m、深_____cm				
影響層面	影響人車通行	☐ 有 ☐ 無			
	住宅淹水	☐ 有 ☐ 無			
處置情形	聯絡人姓名電話				
	協勤人員姓名電話				
	抽水機派遣情形	出動單位			
		帶隊人員姓名電話			
		規格			
		數量			
		出動時間			
		抵達時間			
		開始抽水時間			
		完成淹水抽除時間			

附錄 5-3、災情管制表

災情管制表(範例)

[illegible]

附錄 5-4、水利署移動式抽水機支援申請表

申請機關：

填報人（職稱/姓名/電話/傳真）：

核定人：

申請時間：

受理機關：經濟部

水利署抽水機調度小組電話：02-37073113

傳真：02-37073044、02-37073054

項次	支援鄉鎮	抽水區域 (含淹水深度、排放地點、抽水機數量、口徑)	報到地點	受理報到人員 (姓名、電話)	支援單位	所在地點	出發時間	預計抵達時間	帶隊官 (姓名、電話) 操作員 (姓名、電話)	機組編號	申請單位簽收時間	組裝完成時間	撤離時間
										到達報到地點時間	到達抽水地點時間	開始抽水時間	
1.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2.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姓名： 電話：				

註：一、粗黑框內由審核機關填寫。二、同一支援鄉鎮請填寫一行。三、粗黑框右側由各支援單位填寫。

第 頁/共 頁

擬辦（經濟部抽水機調度小組）	審核（抽水機小組值班科長）	核定（值班組長）

備註：依作業須知規定，申請單位應負擔支援單位支援所需各項費用及運轉油料及人員餐飲費用。

附錄 6-1、金門縣災情人員與防汛搶險隊員編組表

附表 6-1 金門縣 114 年淹水災情人員與防汛搶險隊員編組表

單位：	金門縣政府					
災情通報專線：	082-312751、082-324021#6911					
類別	編組任務內容	姓名	職務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責任區域
災情查通報人員	災情查察人員	蔡智成	分隊長	311610		金城鎮
		許春祥	分隊長	332550		金湖鎮
		李岳峰	分隊長	352269		金沙鎮
		李宗其	分隊長	324021		金寧鄉
		李雲祥	分隊長	362119		烈嶼鄉
	災情通報人員	張瑞心	工務處處長	082-312701		全區
		陳全和	科長	082-312751		全區
		王建賢	技正	082-312751		全區
		劉仲淵	技佐	082-312751		全區
		洪詠彧	約用人員	082-312751		全區
		趙晉妤	辦事員	082-312751		全區
		許蕙心	約用人員	082-312731		全區
	災情查證人員	劉仲淵	技佐	082-312751		金城鎮
		陳佳福	約用人員	082-312751		金沙鎮
		黃正元	約用人員	082-312751		烈嶼鄉
		蔡鈺堂	約用人員	082-312751		金湖鎮

		洪詠彧	約用人員	082-312751		金寧鄉
防汛搶險隊	緊急聯絡調度搶修	莊智翔	課長	082-332270		支援全島(養工所)
		黃顯鈞	技士	082-332270		支援全島(養工所)
		蔡皓軒	技工	082-332270		支援全島(養工所)
		董欣貝	技工	082-332270		支援全島(養工所)
		莊德江	技工	082-332270		支援全島(養工所)
		柯顯耀	約用人員	082-332270		支援全島(養工所)
		蘇志浩	約用人員	082-332270		支援全島(養工所)
		周偉杰	約用人員	082-332270		支援全島(養工所)
		李定國	約用人員	082-332270		支援全島(養工所)
		楊馨瑋	約用人員	082-332270		支援全島(養工所)
		陳崇元	約用人員	082-332270		支援全島(養工所)

附表 6-2 金門縣金城鎮 114 年度淹水災情人員與防汛搶險隊員編組表

單位：金門縣金城鎮						
災情通報專線：082-325057						
類別	編組任務內容	姓名	職務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責任區域
災情查通報人員	災情查察人員	周偉義	組員			金城鎮東門里
		鄭易岳	組員	082-326353		金城鎮南門里
		楊雨川	組員	082-320165		金城鎮西門里
		許績才	組員	082-325833		金城鎮北門里
		黃延良	組員	082-327969		金城鎮金水里

		辛文進	組員	082-329401		金城鎮古城里
		顏士強	組員	082-323214		金城鎮賢庵里
		戴德強	組員	082-373516		金城鎮珠沙里
		葉晉良	課長	082-373353		金城鎮浯江抽水站
		盧益符	技佐	082-373353		金城鎮浯江抽水站
		翁明希	煒盛環科股份有限公司	02-27992199		金城鎮浯江抽水站
	災情通報人員	蔡永居	課長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陳文風	里幹事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李正德	里幹事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楊美玲	里幹事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災情查證人員	汪 揚	組長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黃承澤	組員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葉晉良	課長	082-373353		金城鎮浯江抽水站
		盧益符	技佐	082-373353		金城鎮浯江抽水站
		翁明希	煒盛環科股份有限公司	02-27992199		金城鎮浯江抽水站
防汛搶險隊	緊急聯絡調度搶修	陳水友	隊長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董進興	隊員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楊肅養	駕駛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李育誠	隊員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許丕境	駕駛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江海隆	駕駛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董加贊	隊員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蘇玉書	隊員	082-325057		金城鎮各里
		翁明希	煒盛環科股份有限公司	02-27992199		金城鎮浯江抽水站

附表 6-3 金門縣金湖鎮 114 年度淹水災情人員與防汛搶險隊員編組表

單位：金門縣金湖鎮						
災情通報專線：082-332528						
類別	編組任務內容	姓名	職務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責任區域
災情查通報人員	災情查察人員	謝慶閣	組員	082-332168		金湖鎮料羅里
		陳錦章	組員	082-332263		金湖鎮新湖里
		陳晚開	組員	082-332853		金湖鎮山外里
		黃建忠	組員	082-332426		金湖鎮溪湖里
		呂永林	組員	082-332265		金湖鎮蓮庵里
		陳偃武	組員	082-333326		金湖鎮正義里
		蔡懷芝	組員	082-332164		金湖鎮瓊林里
		吳孟霖	組員	082-332509		金湖鎮新市里
	災情通報人員	莊友銅	組員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吳孟霖	組員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葉家呈	組員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呂世龍	組員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呂其源	組員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卞彥凱	組員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陳泓政	組員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李志文	組員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陳俞彤	組員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陳志衡	組員	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劉政銘	組員	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蔡懷芝	組員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陳樂融	課長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陳樂融	課長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防汛搶險隊	災情查證人員	陳志衡	課長	082-332528		金湖鎮各里
	緊急聯絡調度搶修	李博豪	隊長	082-334403		金湖鎮各里
		鄭允國	隊員	082-334403		金湖鎮各里
		陳其峰	隊員	082-334403		金湖鎮各里
		陳祺禮	隊員	082-334403		金湖鎮各里
		李國樑	隊員	082-334403		金湖鎮各里
		謝福星	隊員	082-334403		金湖鎮各里
		呂世福	隊員	082-334403		金湖鎮各里

		呂炳煒	隊員	082-334403		金湖鎮各里
		陳延彰	隊員	082-334403		金湖鎮各里

附表 6-4 金門縣金沙鎮 114 年度淹水災情人員與防汛搶險隊員編組表

單位：金門縣金沙鎮						
災情通報專線：082-352150						
類別	編組任務內容	姓名	職務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責任區域
災情查通報人員	災情查察人員	呂國財	里幹事	082-352150		金沙鎮汶沙里及西園里
		吳柏勳	專案約用人員	082-352150		金沙鎮光前里及大洋里
		何福	約用人員	082-352150		金沙鎮官嶼里及三山里
		林志暉	約用人員	082-352150		金沙鎮何斗里及浦山里
	災情通報人員	許秀鴻	組長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林忠佑	組員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李易忠	專案約用人員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災情查證人員	張瀚龍	里長	082-352159		金沙鎮汶沙里
		陳福林	里長	082-352582		金沙鎮何斗里
		周家才	里長	082-352859		金沙鎮浦山里
		黃添丁	里長	082-355824		金沙鎮西園里
		楊恭勤	里長	082-352457		金沙鎮官嶼里
		陳賜發	里長	082-352858		金沙鎮三山里

防汛搶險隊	緊急聯絡調度搶修	吳有祥	里長	082-352150		金沙鎮大洋里
		陳文傑	里長	082-354029		金沙鎮光前里
		吳有家	鎮長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許萬恭	祕書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許秀鴻	課長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吳曉雲	課長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王宏恩	辦事員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林忠佑	技士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盧佩詠	技佐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李易忠	專案約用人員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許秀珍	約用人員	082-352150		金沙鎮各里

附表 6-5 金門縣金寧鄉 114 年度淹水災情人員與防汛搶險隊員編組表

單位：金門縣金寧鄉						
災情通報專線：082-325610						
類別	編組任務內容	姓名	職務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責任區域
災情查通報人員	災情查察人員	李開陣	村長	082-329026		金寧鄉古寧村
		許三進	村長	082-326992		金寧鄉安美村
		楊振嵩	村長	082-328952		金寧鄉湖埔村
		翁品洋	村長	082-325111		金寧鄉盤山村
		許明吉	村長	082-311867		金寧鄉后盤村

		楊龍傳	村長	082-372477		金寧鄉榜林村
	災情通報人員	許國泰	親民室主任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王耀輝	課長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董恩良	課員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李宗道	監工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災情查證人員	王耀輝	課長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董恩良	課員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李宗道	監工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防汛搶險隊	緊急聯絡調度搶修	楊忠俊	總指揮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王四川	副指揮官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楊雅芳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王耀輝	組長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開口契約)
		旺華營造有限公司	營造廠	082-333771		金寧鄉各村
		周金平	隊長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許慶鐘	村幹事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楊忠興	總班長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許績強	副總班長	082-325610		金寧鄉各村

附表 6-6 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淹水災情人員與防汛搶險隊員編組表

單位：金門縣烈嶼鄉						
災情通報專線：082-364505						
類別	編組任務內容	姓名	職務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責任區域
災情查通報人員	災情查察人員	方泓棋	村幹事	082-364503		烈嶼鄉黃埔村
		洪怡萍	村幹事	082-364503		烈嶼鄉西口村
		蔡欽豪	村幹事	082-364503		烈嶼鄉林湖村、上林村
		吳國海	村幹事	082-364503		烈嶼鄉上岐村
	災情通報人員	吳佳益	課長	082-364505		督導烈嶼鄉各村災情查證
		方泓棋	村幹事	082-364503		烈嶼鄉黃埔村
		洪怡萍	村幹事	082-364503		烈嶼鄉西口村
		蔡欽豪	村幹事	082-364503		烈嶼鄉林湖村、上林村
		吳國海	村幹事	082-364503		烈嶼鄉上岐村
	災情查證人員	吳佳益	課長	082-364505		督導烈嶼鄉各村災情查證
		方壽星	課員	082-364505		烈嶼鄉各村
		洪翊楷	辦事員	082-364505		烈嶼鄉各村
		洪詩煒	約用人員	082-364505		烈嶼鄉各村
		洪丁紅	約用人員	082-364505		烈嶼鄉各村
		施勝嚴	約用人員	082-364505		烈嶼鄉各村
		林秀青	臨時人員	082-364505		烈嶼鄉各村

防汛搶險隊	緊急聯絡調度搶修	洪若珊	鄉長	082-364501		烈嶼鄉各村
		曾南強	秘書	082-364503		烈嶼鄉各村
		吳佳益	課長	082-364505		烈嶼鄉各村
		羅天升	村長	082-362314		烈嶼鄉林湖村
		洪安慶	村長	082-362421		烈嶼鄉黃埔村
		孫先雄	村長	082-362422		烈嶼鄉西口村
		林建進	村長	082-362304		烈嶼鄉上林村
		洪天南	村長	082-362309		烈嶼鄉上岐村

附表 6-7 金門縣烏坵鄉 114 年度淹水災情人員與防汛搶險隊員編組表

單位：	金門縣烏坵鄉					
災情通報專線：	0826-66039					
類別	編組任務內容	姓名	職務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責任區域
災情查通報人員	災情查察人員	黃立和	秘書	0826-66039		全鄉
		邱昌清	技士	0826-66039		大坵村
		黃金龍	約僱	0826-66039		小坵村
	災情通報人員	姓名	職務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信箱
		黃立和	秘書	0826-66039		wchu66039@mail.kinmen.gov.tw
		邱昌清	技士	0826-66039		mydb1021@mail.kinmen.gov.tw
		許庭	課員	0826-66039		wuchu009@mail.kinmen.gov.tw

		黃仁瑋	約僱	0826-66039		willxiang15@mail.kinmen.gov.tw
	災情查證人員	姓名	職務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責任區域
		黃立和	秘書	0826-66039		全鄉
		李昆達	約僱	0826-66039		大坵村
		吳玉林	約僱	0826-66039		小坵村
防汛搶險隊	緊急聯絡調度搶修	姓名	職務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責任區域
		黃立和	秘書	0826-66039		全鄉
		邱昌清	技士	0826-66039		大坵村
		蔡福良	約僱	0826-66039		大坵村
		吳玉林	約僱	0826-66039		小坵村
		黃金龍	約僱	0826-66039		小坵村
		吳正中	約用	0826-66039		小坵村

附錄 6-3、水災緊急通報資料表

單位		姓名	職稱	辦公室電話(082)		傳真電話	行動電話
				總機	分機		
消防組	消防局 (局長兼任組長)	呂英華	局長				
		林政宏	科長				
		郭晉元	科員				
民政組	民政處 (處長兼任組長)	許慧婷	處長				
		蔡欣怡	科長				
		施佳均	科員				
城鄉發展組	城鄉發展處 (含工商、建管等項) (處長兼任組長)	黃儒新	處長				
		商中治	科長				
		李志豪	專案約用人員				
產業發展組	產業發展處 (含工商、農牧等項) (處長兼任組長)	李銘培	處長				
		李姿維	科長				
		李佳琪	專案約用人員				
工務組	工務處 (含水利) (處長兼任組長)	陳家輝	代理處長				
		陳全和	科長				
		劉仲淵	技佐				
		趙晉好	辦事員				
衛生組	衛生局 (局長兼任組長)	蔡建鑫	局長				
		蔡其衡	科長				
		魏幼璇	約用人員				
社會組	社會處 (處長兼任組長)	黃雅芬	處長				
		王茲總	副處長				
		陳韻雯	科長				
		李敬瞳	約用社工員				

單位		姓名	職稱	辦公室電話(082)		傳真電話	行動電話
				總機	分機		
環保組	環保局 (局長兼任組長)	李廣榮	局長				
		黃杏玲	課長				
		陳志祥	承辦人				
警察組	警察局 (局長兼任組長)	黃壬聰	局長				
		林中書	科長				
		蔡世雄	警務佐				
財務組	財政局及主計室 (局長兼任組長)	陳國庭	處長				
		黃章維	科員(財)				
		王崑龍	處長(主)				
		卓玥涵	科長(主)				
		楊執中	約僱人員 (主)				
景觀組	觀光處 (處長兼任組長)	許績鑫	處長				
		陳明梨	科長				
		黃韋翔	科員				
教育組	教育處 (處長兼任組長)	孫麗琪	處長				
		葉麗珠	科長				
		張立安	科員				
人事組	人事處 (主任兼任組長)	錢忠直	處長				
		蔡麗真	科長				
		顏莉嫻	辦事員				
政風組	政風處 (處長兼任組長)	王育俞	處長				
地政	地政組	魏志成	局長				

組	單位	姓名	職稱	辦公室電話(082)		傳真電話	行動電話
				總機	分機		
組	(局長兼任組長)	陳忠壽	科長				
		張怡姍	約僱人員				
水域組	海洋巡防總局第九金門海巡隊	曾俊瑜	隊長				
		張峻榮	隊員				
		海巡隊勤指中心					
國軍組	金防部 (推薦代表) (含動管組)	黃先任	中將指揮官				
		李諸元	少校戰勤官				
		金防部 軍線					
		金門後備服務中心陳子靖	少校動員官				
電力維護組	台灣電力公司金門區營業處 (經理兼任組長)	楊升曄	課長				
		許維良	經理				
		柯偉弼	維護專員				
電信維護組	中華電信南區分公司金門區營運處 (經理兼任組長)	王福財	經理				
		顏允金	課長				
		許立斌	股長				
瓦斯維護組	農會、聯宏、福建金門等瓦斯供應行 (農會總幹事兼任組長)	文水成	總幹事				
石油	中國石油金門供油	楊國強	經理				

	單位	姓名	職稱	辦公室電話(082)		傳真電話	行動電話
				總機	分機		
維護組	服務中心 (經理兼任組長)	陳宗賢	技術員				
自來水組	自來水廠 (廠長兼任組長)	楊沁杭	廠長				
		鄭厚農	課長				
鄉鎮組	各鄉鎮(公所) (各鄉鎮長兼任組長)	李誠智	金城鎮鎮長				
		蕭天沛	金城鎮課長				
		鄭佳琪	金城鎮約用人員				
		楊忠俊	金寧鄉鄉長				
		張寶仁	金寧鄉課長				
		楊仲翔	金寧鄉約用人員				
		洪若珊	烈嶼鄉鄉長				
		林建在	烈嶼鄉課長				
		方洪棋	烈嶼鄉約用				
		陳文顧	金湖鎮鎮長				
		陳志衡	金湖鎮課長				
		李松倫	金湖鎮約用人員				
		吳有家	金沙鎮鎮長				
		吳曉雲	金沙鎮課長				
		許卉彤	金沙鎮約用人員				

附錄 6-4、金門縣內抽水站位置及管理聯絡人表

抽水站名稱	鄉鎮	村里	經緯度 X 座標	經緯度 Y 座標	啟動水 位	抽水機型 式	抽水機數 量	抽水量	管理單位	緊急聯絡人	連絡電話	傳真
浯江抽水站	金城鎮	南門里	118.3150	24.4293	4.5M	豎軸式	2	4cms	金門縣自來 水廠	翁明希		
金沙抽水站	金沙鎮	光前里	118.4079	24.4868	1.1M	豎軸式	2	2cms	金沙鎮公所	蔡宏達		
堤南抽水站	金沙鎮	汶沙里	118.4005	24.4919	1.4M	豎軸式	3	1 cms	金沙鎮公所	蔡宏達		

附錄 7、全縣各鄉鎮市水災疏散避難圖



金門縣 金城鎮 南門里 防災避難地圖



編號 0902001-003

防災資訊

南門里基本資料

總人口數
6072人

災害通報單位 (人員)

- 金城鎮災害應變中心
電話 (082)-325057
- 金城派出所
電話 (082)-325539
- 金城消防分隊
電話 (082)-311610

緊急聯絡人

- 里長 鄭易岳
電話 0920-171165

防災資訊網

- 內政部消防署
<http://www.nfa.gov.tw>
- 金門縣消防局
<http://www.kfb.gov.tw/>
- 金門縣金城鎮公所
<http://www.kinmen.gov.tw>

避難原則

- 地震 前往開放空間或公園避難
- 水災 就地或前往高處避難
- 海嘯 前往高處避難

避難處所

- ➔ 西南門里辦公處 (水) (電)
地址 金城鎮民權路90-6號
電話 0937-392832.325254
 - ➔ 金門縣立體育館 (水)
地址 金城鎮民族路261號
電話 0928-390383
- 金門縣消防局113年7月 繪製



圖例說明

行政區域界線	道路	標示	設施
--- 鄉(鎮)界	—— 縣道	➔ 疏散避難方向	☎ 災害應變中心
--- 里(村)界	—— 一般道路、巷弄	☎ 適用地震災害	✈ 直升機起降點
💧 河流湖泊		💧 適用水災災害	🚗 車輛及人員轉運集結點
—— 自然村界		🌊 適用海嘯災害	♿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 災害警告標誌設置點	🏠 物資儲備點
			🚓 警察單位
			🚒 消防單位
			🏥 醫療單位
			🏠 室內避難處所
			🏠 室外避難處所
			🏠 鄉鎮公所
			🏠 里辦公處
			🏠 學校
			🏠 公園綠地
			🏠 郵局
			🏠 衛生單位
			🏠 地標
			🏠 中華電信
			🏠 加油站
			🏠 便利商店

金門縣 金寧鄉 古寧村 防災避難地圖



編號 0902004-001

防災資訊

古寧村基本資料



總人口數

3652人

災害通報單位 (人員)

- 金寧鄉災害應變中心
電話 (082)-325610
- 金寧分駐所
電話 (082)-325520
- 金寧消防分隊
電話 (082)-324021

緊急聯絡人

- 村長 李開陣
0932-897991.329026

電話

防災資訊網

- 內政部消防署
<http://www.nfa.gov.tw>
- 金門縣消防局
<http://www.kfb.gov.tw/>
- 金門縣金寧鄉公所
http://www.kinmen.gov.tw/Layout/sub_8/index.aspx?frame=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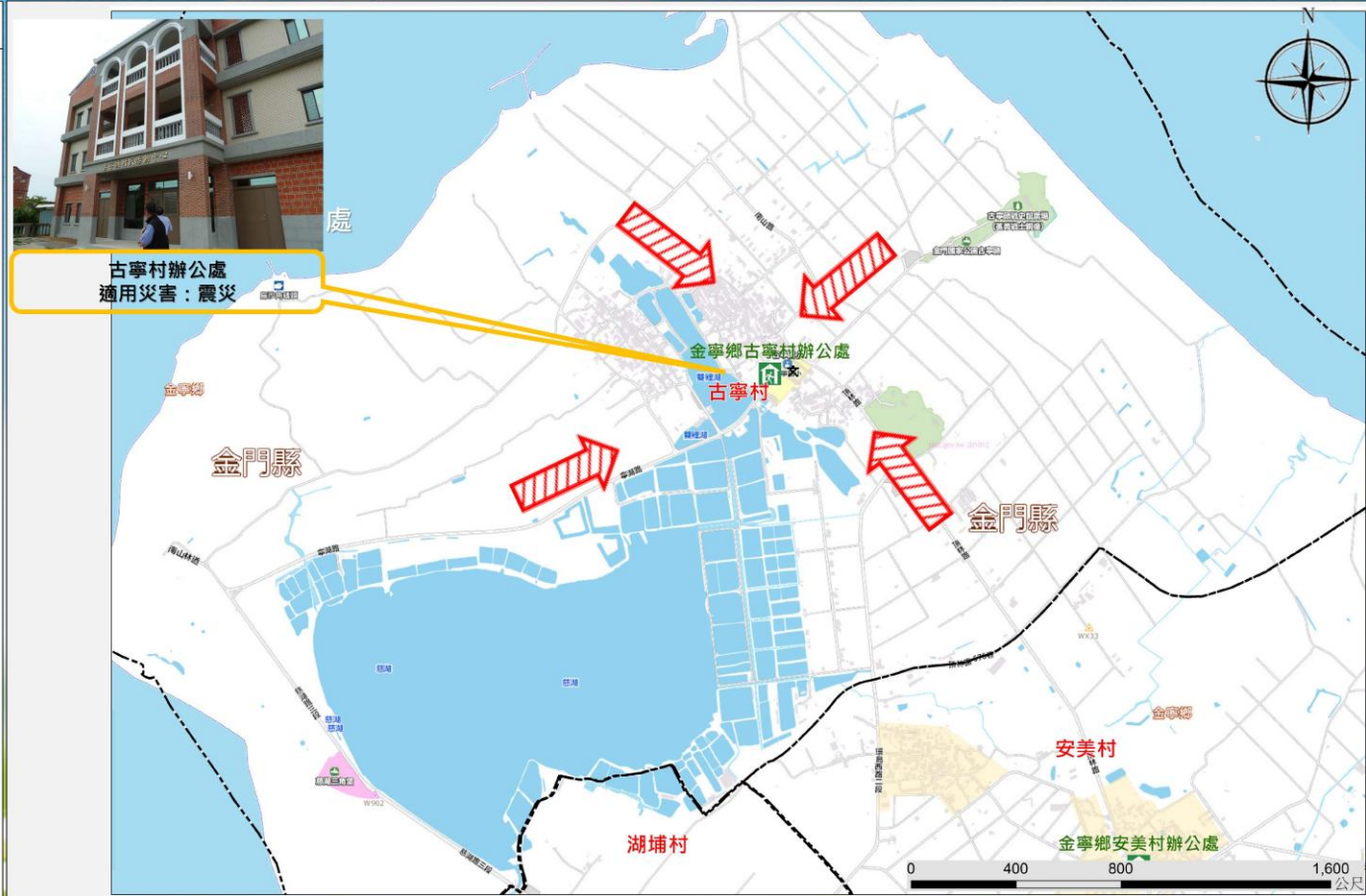
避難原則

- 地震 前往開放空間或公園避難
- 水災 就地或前往高處避難
- 海嘯 前往高處避難

避難處所

- ➡ 古寧村辦公處
地址 金寧鄉古寧村北山10之3號
電話 325751
- ➡ 金寧鄉公所
地址 金寧鄉仁愛新村1號
電話 082-325610

金門縣消防局113年7月 繪製



圖例說明

行政區域界線	道路	標示	設施
--- 鄉(鎮)界	—— 縣道	疏散避難方向	災害應變中心
--- 里(村)界	—— 一般道路、巷弄	適用地震災害	直升機起降點
河流湖泊		適用水災災害	車輛及人員轉運集結點
自然村界		適用海嘯災害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災害警告標誌設置點	物資儲備點
			警察單位
			消防單位
			醫療單位
			室內避難處所
			室外避難處所
			鄉鎮公所
			里辦公處
			學校
			公園綠地
			郵局
			衛生單位
			地標
			中華電信
			加油站
			便利商店

防災資訊

總人口數
6336人

- 金寧鄉災害應變中心
電話 (082)-325610
- 金寧分駐所
電話 (082)-325520
- 金寧消防分隊
電話 (082)-324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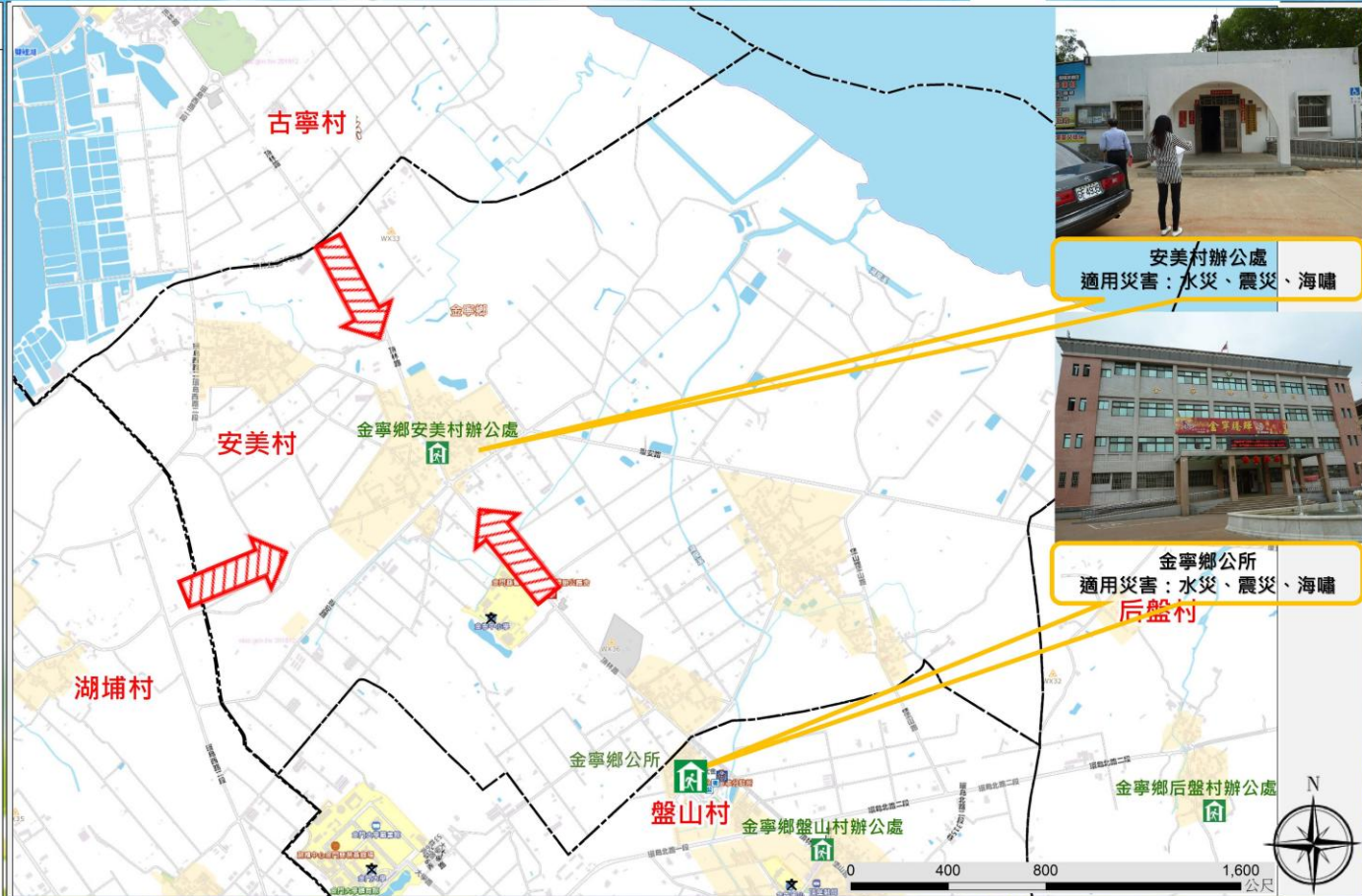
- 村長 許三進
話 0937-133805.326992

- 內政部消防署
<http://www.nfa.gov.tw>
- 金門縣消防局
<http://www.kfb.gov.tw/>
- 金門縣金寧鄉公所
http://www.kinmen.gov.tw/Layout/sub_B/index.aspx?frame=45

- 地震 前往開放空間或公園避難
- 水災 就地或前往高處避難
- 海嘯 前往高處避難

 安美村辦公處
 地址 金寧鄉安美村安岐37號
 電話 325752

 金寧鄉公所
 地址 金寧鄉仁愛新村1號
 電話 082-325610



圖例說明

行政區域界線		道路		標示		設施							
	鄉(鎮)界		縣道		疏散避難方向		災害應變中心		警察單位		鄉鎮公所		衛生單位
	里(村)界		一般道路、巷弄		適用地震災害		直升機起降點		消防單位		里辦公處		地標
	河流湖泊				適用水災災害		車輛及人員轉運集結點		醫療單位		學校		中華電信
	自然村界				適用海嘯災害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室內避難處所		公園綠地		加油站
					災害警告標誌設置點		物資儲備點		室外避難處所		郵局		


便利商店

金門縣 金湖鎮 新市里 防災避難地圖



編號 0902003-001

防災資訊

新市里基本資料

總人口數
4397人

災害通報單位 (人員)

- 金湖鎮災害應變中心
電話 (082)-332528
- 金湖派出所
電話 (082)-332559
- 金湖消防分隊
電話 (082)-332550

緊急聯絡人

- 里長 吳孟霖
- 電話 082-332131

防災資訊網

- 內政部消防署
<http://www.nfa.gov.tw>
- 金門縣消防局
<http://www.kfb.gov.tw/>
- 金門縣金湖鎮公所
<http://www.kinsha.gov.tw>

避難原則

- 地震 前往開放空間或公園避難
- 水災 就地或前往高處避難
- 海嘯 前往高處避難

避難處所

- ➔ **新市里辦公處** (水 海)
- 地址 金湖鎮新市里林森路6號
電話 082-332131
- ➔ **金湖鎮公所** (水 電 海)
- 地址 金湖鎮新市里林森路2號
電話 0912-281431
- 金門縣消防局113年7月 繪製



新市里辦公處
適用災害：水災、海嘯



金湖鎮公所
適用災害：水災、震災、海嘯

圖例說明

行政區域界線	道路	標示	設施			
--- 鄉(鎮)界	—— 縣道	➔ 疏散避難方向	☑ 災害應變中心	🚓 警察單位	🏢 鄉鎮公所	🏠 衛生單位
--- 里(村)界	—— 一般道路、巷弄	🚒 適用地震災害	✈ 直升機起降點	🚒 消防單位	🏠 里辦公處	📍 地標
💧 河流湖泊		💧 適用水災災害	🚚 車輛及人員轉運集結點	🏥 醫療單位	🎓 學校	📶 中華電信
🌊 自然村界		🌊 適用海嘯災害	♿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 室內避難處所	🌳 公園綠地	🛢 加油站
		⚠ 災害警告標誌設置點	📦 物資儲備點	🏠 室外避難處所	📬 郵局	



金門縣 金沙鎮 汶沙里 防災避難地圖



編號 0902002-001

防災資訊

汶沙里基本資料

總人口數
5623人

災害通報單位 (人員)

- 金沙鎮災害應變中心
電話 (082)-352150
- 金沙分駐所
電話 (082)-352260
- 金沙消防分隊
電話 (082)-352269

緊急聯絡人

- 里長 張瀚龍
電話 0932-987772.352159

防災資訊網

- 內政部消防署
<http://www.nfa.gov.tw>
- 金門縣消防局
<http://www.kfb.gov.tw/>
- 金門縣金沙鎮公所
<http://www.kinsha.gov.tw>

避難原則

- 地震 前往開放空間或公園避難
- 水災 就地或前往高處避難
- 海嘯 前往高處避難

避難處所

- 汶沙里辦公處 水
- 地址 金沙鎮汶沙里國中1-1號
電話 0932-897772.352604
- 金沙鎮公所 水 電 網
- 地址 金沙鎮環島東路一段112號2樓
電話 0910-381150
- 金門縣消防局113年7月繪製



圖例說明

行政區域界線	道路	標示	設施
--- 鄉(鎮)界	—— 縣道	→ 疏散避難方向	☑ 災害應變中心
--- 里(村)界	—— 一般道路、巷弄	☑ 適用地震災害	✈ 直升機起降點
💧 河流湖泊		💧 適用水災災害	🚚 車輛及人員轉運集結點
—— 自然村界		🌊 適用海嘯災害	♿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 災害警告標誌設置點	🏠 物資儲備點
			👮 警察單位
			🚒 消防單位
			🏥 醫療單位
			🏠 室內避難處所
			🏠 室外避難處所
			🏢 鄉鎮公所
			🏠 里辦公處
			🏫 學校
			🏡 公園綠地
			📡 中華電信
			🛢 加油站
			📧 郵局
			🏠 衛生單位
			📍 地標
			📶 便利商店

金門縣烈嶼鄉上林村防災避難地圖



編號 0902005-002

防災資訊

上林村基本資料



總人口數
1562人

災害通報單位 (人員)

- 烈嶼鄉災害應變中心
電話 (082)-362500
- 烈嶼分駐所
電話 (082)-362110
- 烈嶼消防分隊
電話 (082)-362119

緊急聯絡人

- 村長 林建進
- 電話 0933-699277.363686

防災資訊網

- 內政部消防署
<http://www.nfa.gov.tw>
- 金門縣消防局
<http://www.kfb.gov.tw/>
-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
http://www.kinmen.gov.tw/Laout/sub_B/index.aspx?frame=47

避難原則

- 地震 前往開放空間或公園避難
- 水災 就地或前往高處避難
- 海嘯 前往高處避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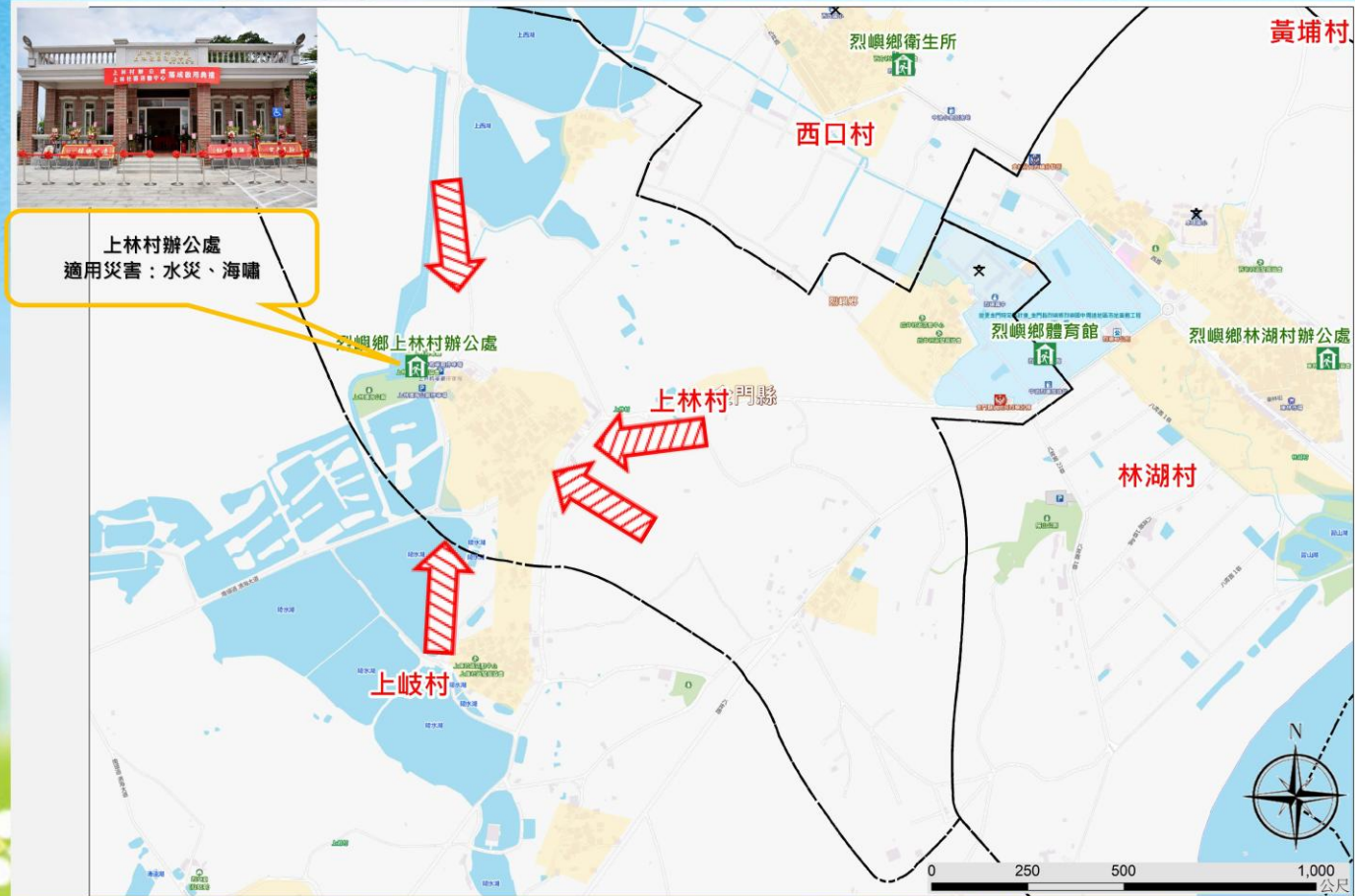
避難處所

➔ 上林村辦公處 水 海

地址 烈嶼鄉上林村上林78號
電話 0912-769588.363686

➔ 烈嶼鄉體育館 水 海
地址 烈嶼鄉上林村后井40號
電話 0971-015069

金門縣消防局113年7月繪製



圖例說明

行政區域界線	道路	標示	設施			
--- 鄉(鎮)界	—— 縣道	➔ 疏散避難方向	☑ 災害應變中心	🚓 警察單位	🏢 鄉鎮公所	便利商店
--- 里(村)界	—— 一般道路、巷弄	🚒 適用地震災害	✈ 直升機起降點	🚒 消防單位	🏠 村里辦公處	
💧 河流湖泊		💧 適用水災災害	🚐 車輛及人員轉運集結點	🏥 醫療單位	🎓 學校	
🟡 自然村界		🌊 適用海嘯災害	♿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 室內避難處所	🌳 公園綠地	
		⚠ 災害警告標誌設置點	📦 物資儲備點	🏠 室外避難處所	📬 郵局	
					🛢 加油站	
					🛒 購物商場	

金門縣烈嶼鄉 林湖村 防災避難地圖



編號 0902005-004

防災資訊

林湖村基本資料

總人口數
3623人

災害通報單位 (人員)

- 烈嶼鄉災害應變中心
電話 (082)-362500
- 烈嶼分駐所
電話 (082)-362110
- 烈嶼消防分隊
電話 (082)-362119

緊急聯絡人

- 村長 羅天升
- 電話 082-362314

防災資訊網

- 內政部消防署
<http://www.nfa.gov.tw>
- 金門縣消防局
<http://www.kfb.gov.tw/>
-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
http://www.kinmen.gov.tw/La_yout/sub_B/index.aspx?fram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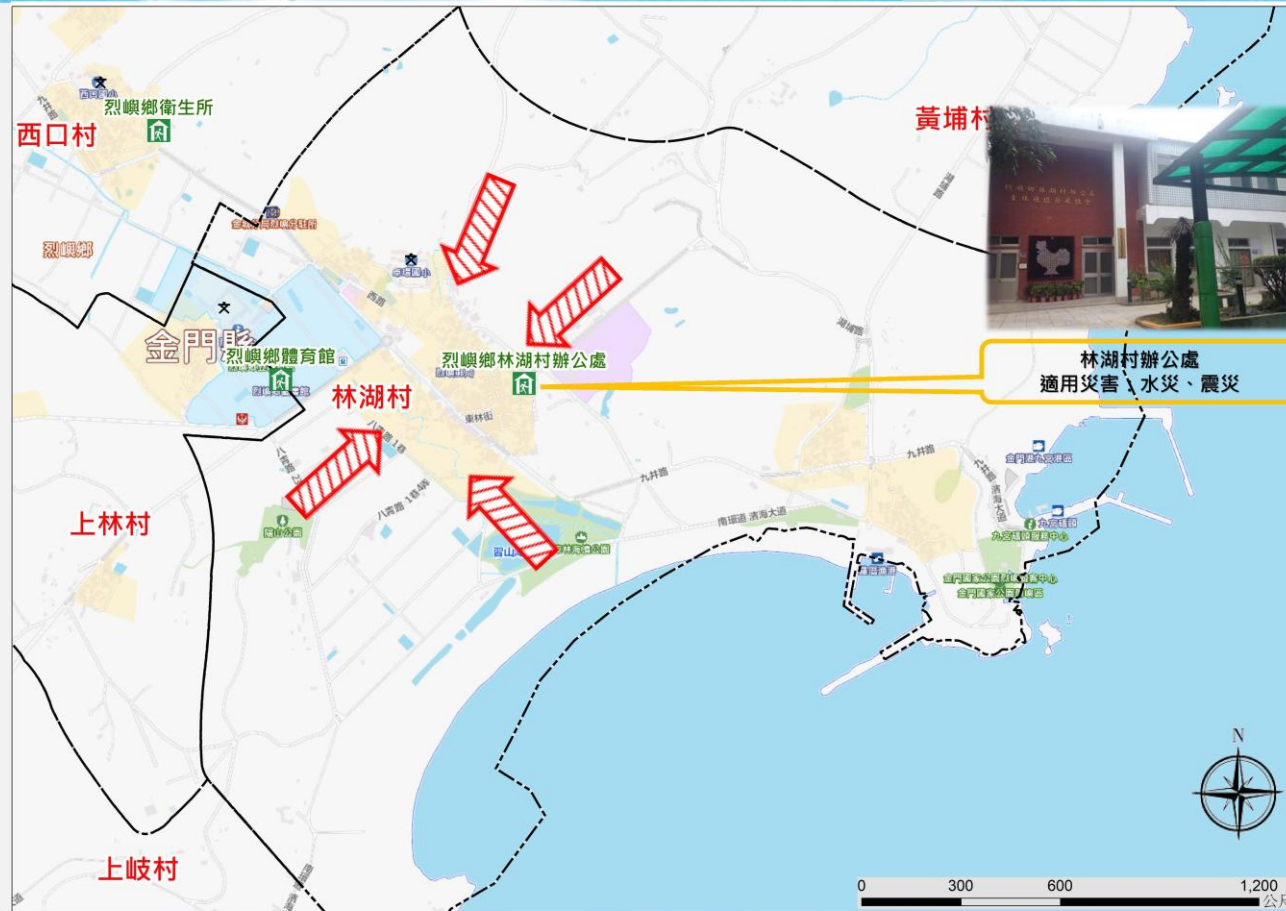
避難原則

- 地震 前往開放空間或公園避難
- 水災 就地或前往高處避難
- 海嘯 前往高處避難

避難處所

- ➔ **林湖村辦公處** (水 電)
地址 烈嶼鄉林湖村東林24號
電話 082-362314
- ➔ **烈嶼鄉體育館** (水 電 海 震)
地址 烈嶼鄉上林村后井40號
電話 0971-015069

金門縣消防局113年7月繪製



林湖村辦公處
適用災害：水災、震災

圖例說明

行政區域界線	道路	標示	設施			
--- 鄉(鎮)界	—— 縣道	➔ 疏散避難方向	☑ 災害應變中心	👮 警察單位	🏢 鄉鎮公所	🏠 衛生單位
--- 里(村)界	—— 一般道路、巷弄	🚒 適用地震災害	✈ 直升機起降點	🚒 消防單位	🏠 村里辦公處	📍 地標
💧 河流湖泊		💧 適用水災災害	🚚 車輛及人員轉運集結點	🏥 醫療單位	🎓 學校	📶 中華電信
🟡 自然村界		🌊 適用海嘯災害	♿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 室內避難處所	🌳 公園綠地	🛢 加油站
		⚠ 災害警告標誌設置點	📦 物資儲備點	🏠 室外避難處所	📬 郵局	🛍 購物商場

便利商店

附錄 8、金門縣轄內水災避難據點位置表

附表 8-1 金門縣轄內水災避難據點位置表

鄉鎮市	避難所名稱	地址	聯絡人	聯絡電話	收容人數
金城鎮	金城鎮公所	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 2 號	李庭姍		60
金城鎮	前水頭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前水頭 150-1 號	黃福勇		50
金城鎮	賢庵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城鎮賢聚 25 號	顏士強		30
金城鎮	和平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和平新村 130 號	戴德強		50
金城鎮	金門城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金門城 85-1 號	辛文進		50
金城鎮	西南門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 90-6 號	楊雨川、鄭易岳		50
金城鎮	金門縣立體育館	金門縣金城鎮民族路 261 號	王志仁 場長		500
金城鎮	賢聚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賢聚 10 號	盧思維		20
金城鎮	官裡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官裡 1-1 號	許逢禧		25
金城鎮	吳厝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吳厝 18-1 號	江大源		20

金城鎮	泗湖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泗湖 39-5 號	張福松		20
金城鎮	珠山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珠山 83-1 號	薛明遠		25
金城鎮	小西門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小西門 22-1 號	戴德財		25
金城鎮	庵前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庵前 40-8 號	陳金塔		20
金城鎮	東沙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東沙 20 號	余麗園		15
金城鎮	向陽吉第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西海路 3 段 86 號	楊肅謙		50
金城鎮	後豐港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後豐港 33-3 號	洪榮吉		50
金城鎮	燕南山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城鎮賢庵里古區 28 號	陳永耀		20
金湖鎮	金湖鎮公所	金門縣金湖鎮新市里林森路 2 號	林怡萱		120
金湖鎮	金湖鎮新市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湖鎮新市里林森路 6 號	吳孟霖		40
金湖鎮	金湖鎮山外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湖鎮山外里山外 1-1 號	陳晚開		100
金湖鎮	金湖鎮新湖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湖鎮新湖里湖前 62-1 號	陳錦章		60
金湖鎮	金湖鎮溪湖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湖鎮溪湖里溪邊 80 號	黃建忠		30

金湖鎮	金湖鎮蓮庵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湖鎮蓮庵里東村 43 號	呂永林		100
金湖鎮	金湖鎮料羅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湖鎮料羅里料羅 16-4 號	謝慶閣		100
金湖鎮	金湖鎮正義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湖鎮正義里成功 65-1 號	陳偃武		35
金湖鎮	金湖鎮瓊林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湖鎮瓊林里瓊林 236-1 號	蔡懷芝		100
金湖鎮	金門縣綜合體育館金湖館	金門縣金湖鎮士校路 5 號	邱哲豪		500
金湖鎮	下莊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湖鎮下莊 50 號	薛逸璞		88
金湖鎮	新市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湖鎮新市里林森路 6 號	吳志成		50
金湖鎮	山外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湖鎮山外里山外 85-1 號	陳晚開		62
金湖鎮	信義新村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湖鎮信義新村 200 號	吳建業		86
金湖鎮	夏興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湖鎮正義里夏興 89-1 號	陳後進		60
金湖鎮	小徑村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湖鎮小徑村 19 號	陳志成		25
金湖鎮	正義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湖鎮正義里成功 64-2 號	陳國泰		80
金湖鎮	尚義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湖鎮尚義村 24-5 號	黃王綺蘋		50

金湖鎮	料羅灣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湖鎮 13 鄰料羅里 50 號	楊恭正		30
金沙鎮	金沙鎮公所	金門縣金沙鎮環島東路 1 段 112 號 2 樓	黃美璇		110
金沙鎮	金沙鎮汶沙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沙鎮國中路 1-1 號	張瀚龍		110
金沙鎮	金沙鎮西園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沙鎮西園 1 之 3 號	黃添丁		80
金沙鎮	金沙鎮浦山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沙鎮浦邊 4 之 3 號	周家才		80
金沙鎮	金沙鎮何斗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沙鎮斗門 55-3 號	陳福林		80
金沙鎮	金沙鎮三山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沙鎮碧山 58-1 號	陳賜發		30
金沙鎮	金沙鎮官嶼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沙鎮官嶼 82-2 號	楊恭勤		30
金沙鎮	金沙鎮光前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沙鎮陽翟 96-5 號	呂國財		80
金沙鎮	金沙鎮大洋里辦公處	金門縣金沙鎮東山 22 號	吳柏勳		80
金沙鎮	青嶼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沙鎮官嶼里青嶼 76 號	張閩鈴		60
金沙鎮	太武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沙鎮光前里太武社區 1-1 號	張國財		60
金沙鎮	東西山前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沙鎮三山里西山前 8-3 號	蔣光華		60

金沙鎮	新前墩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沙鎮大洋里新前墩 36 號	陳貴仁		60
金沙鎮	田埔大地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沙鎮大洋里大地 73 號	吳能祥		40
金沙鎮	金沙國中體育館	金門縣金沙鎮國中路 61 號	黃明森		100
金寧鄉	金大綜合體育館	金門縣金寧鄉大學路 1 號	董振錦		75
金寧鄉	榜林村辦公處	金門縣金寧鄉榜林 21 號	楊龍傳		60
金寧鄉	湖埔村辦公處	金門縣金寧鄉湖埔村湖下 155 號	楊振嵩		60
金寧鄉	盤山村辦公處	金門縣金寧鄉盤山村頂堡 150 號	翁品洋		15
金寧鄉	后盤村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寧鄉后盤村后盤山 33 號	王志慶		50
金寧鄉	古寧村暨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寧鄉古寧村北山 10-3 號	李金鎗		60
金寧鄉	金寧鄉公所	金門縣金寧鄉仁愛新村 1 號	李煜翔		30
金寧鄉	湖峰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寧鄉湖下村 16 之 2 號	楊守信		30
金寧鄉	昔果山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寧鄉昔果山 70 號	吳西川		40
金寧鄉	榜林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寧鄉榜林村榜林 197 號	楊龍傳		40

金寧鄉	后盤村辦公處	金門縣金寧鄉后盤村后盤山 33 號	許明吉		30
金寧鄉	后湖社區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寧鄉榜林村后湖 20 之 3 號	許丕龍、許國輝		30
金寧鄉	古寧國民小學	金門縣金寧鄉古寧村北山 1 號	黃芸芸		50
金寧鄉	金寧國民中小學	金門縣金寧鄉安岐 1 號	宋文法		60
金寧鄉	金鼎國民小學	金門縣金寧鄉下堡 123 號	曾秀玲		60
金寧鄉	湖埔國民小學	金門縣金寧鄉湖下 196 號	李志翔		60
金寧鄉	安岐村暨活動中心	金門縣金寧鄉安岐 60-9 號	吳神佑		50
烈嶼鄉	烈嶼鄉體育館	金門縣烈嶼鄉林湖村后井 40 號	謝麗琴		100
烈嶼鄉	林湖村辦公處	金門縣烈嶼鄉林湖村東林 24 號	羅天升		30
烈嶼鄉	黃埔村辦公處	金門縣烈嶼鄉黃埔村黃厝 45 號	洪安慶		30
烈嶼鄉	烈嶼鄉衛生所	金門縣烈嶼鄉西口村西方 5-6 號	楊大威		30
烈嶼鄉	上林村辦公處	金門縣烈嶼鄉上林村上林 78 號	林建進		30
烈嶼鄉	上岐村辦公處	金門縣烈嶼鄉上岐村青岐 90 號	洪天南		30

烏坵鄉	烏坵鄉公所	金門縣烏坵鄉大坵村 1 號	林振賢		20
烏坵鄉	小坵村活動中心	金門縣烏坵鄉小坵村 16 號(媽祖廟旁)	莊金蓮		20
烏坵鄉	大坵村避難所	金門縣烏坵鄉大坵村 1 號(烏坵鄉公所)旁	林振賢		10
金湖鎮	太湖營區				100
金寧鄉	神鷹營區				160

附錄 9、鄉(鎮、市、區)「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參考範本格式

○○鄉(鎮、市、區)「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

一、目的

為充分掌握轄內水災危險潛勢地區，及其保全住戶、保全對象，俾於颱風豪雨期間，及時有效疏散撤離保全對象（居民）至安全避難處所，以保障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轄內水災危險潛勢地區及保全對象

(本項所列之表、圖為保全計畫最重要部分，一定要建立)

本鄉(鎮、市、區)參考○○縣(市)淹水潛勢圖、歷年調查容易淹水地點（村里）及有實際執行水災疏散撤離之區域，列為水災危險潛勢地區。

依據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對象、避難處所及疏散撤離緊急通報人(村里長)等資料，製作成「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表」(如附表一)，並依保全計畫表所列各水災危險地點製作疏散避難地圖(如附圖一至○)。

同時建立轄內或蒐集鄰近避難收容所資訊(如附表二)及建立保全對象清冊(包括弱勢族群或護理之家)(如附表三)。

三、疏散避難人員編組與分工

【由各鄉鎮市區依現行規定或實務運作，簡要說明編組與分工(如附表○)。如依○○鄉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如附錄○)】

四、疏散撤離作業程序

【由各鄉鎮市區依現行規定或實務運作，簡要說明疏散撤離作業流程，包括撤離如何決策、命令下達、如何通知撤離民眾、如何執行、收容所開設、回報等。如依○○鄉○○作業規定(如附錄○)】

五、其他事項

【未納入前四項之事項，可分條列說明】

附錄 9 - 附表 1、○鄉(鎮、市、區)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表

水災危險潛勢地區(鄉鎮市區-村)	保全戶	保全人數	避難處所	避難所地址	避難所聯絡人	聯絡電話	<u>村里長</u> (撤離通報)	聯絡電話
<u>本表內容製作如各欄位說明</u> *潛勢地區必須填註 <u>鄉鎮市區</u> 及 <u>村里</u> ，如屬局部地點或道路亦應註明所屬 <u>村里</u> 。 *潛勢地區必須配合疏散避難地圖，如水災	填寫戶數	填寫人數 *僅填寫人數，另必須詳細造冊(包含弱勢族群或護理之家等)。 *上述保	填寫避難處所	填寫避難處所地址	填寫避難所管理人員姓名	填寫避難所管理人員行動電話或急難時可聯繫之電話	<u>村里長姓名</u> *村里長為通知疏散撤離負責人，係執行職務必要範圍(個資應列)	<u>村里長電話</u> *辦公室電話或行動電話
××鎮六安里	150	520	○○國山				黃○○	06-xxxxxx
××鎮建南里	100	400	○○國山				莊○○	0933××xxxx
××鎮忠仁里			○香客大樓				王○○	
××鎮子龍里			○○國山				黃○○	
××鎮頂部里			○活動中心				林○○	

附錄 9 - 附表 2、○鄉(鎮、市、區)轄內或鄰近避難收容所一覽表

(格式可修正或依現行格式)

鄉鎮市	避難所名稱	地址	聯絡人	聯絡電話	收容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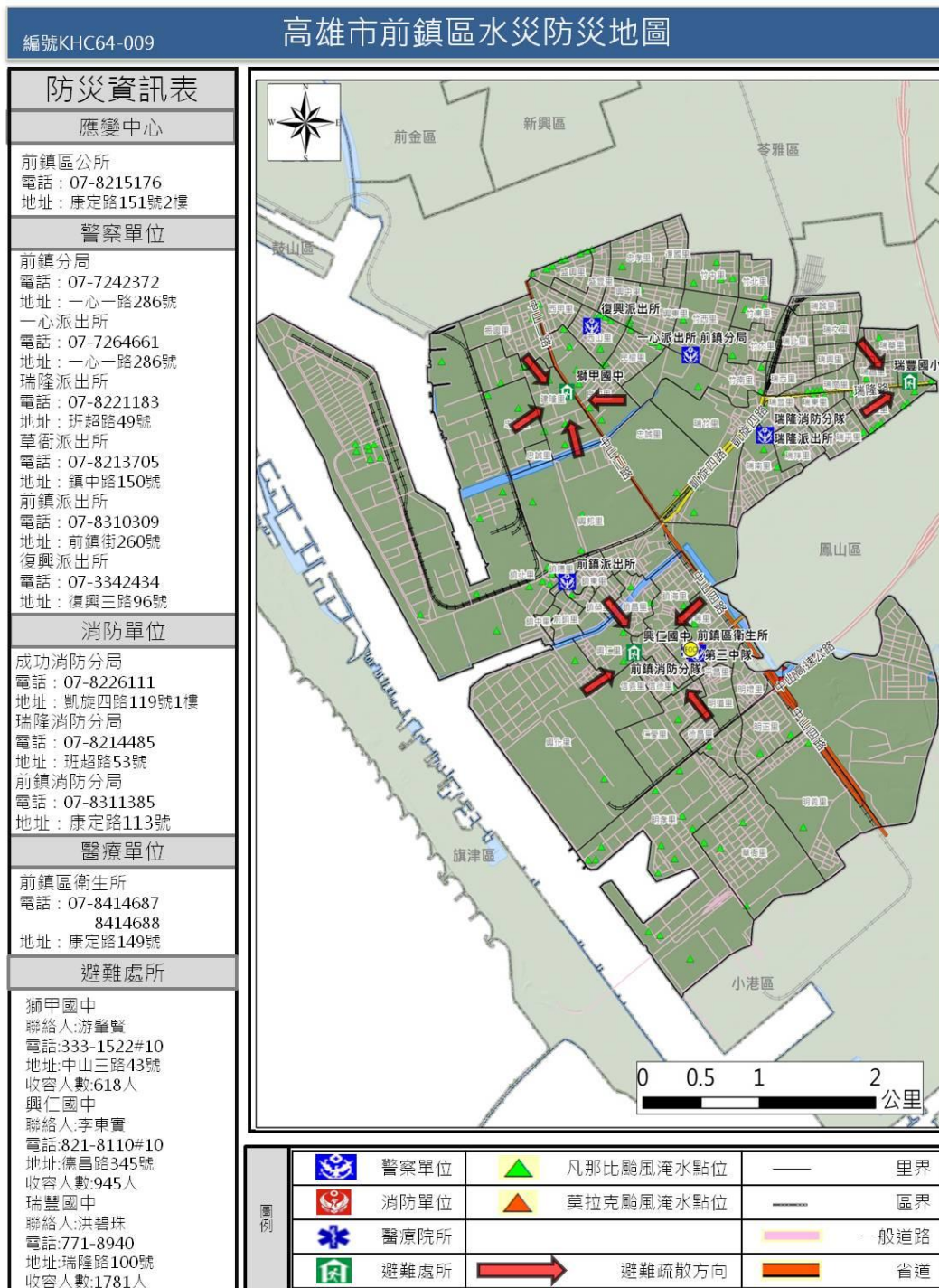
附錄 9 - 附表 3、○鄉(鎮、市、區)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對象清冊

(必列，中央災害訪評查核重點，惟須注意個資保護)

(依現行格式製作)

附錄 9 - 附表○、○○○○○○

附錄 9 - 附圖 1、○○鄉(鎮、市、區)○○村里水災疏散避難地圖



附錄 9 - 附圖 2、○○鄉(鎮、市、區)※※村里水災疏散避難地圖

附錄 9 - 附圖 3、○○鄉(鎮、市、區)**村里水災疏散避難地圖

附錄 9 - 附圖 9、各級政府災時對疏散撤離之作業分工事項表(必列)

(行政院秘書處 99 年 8 月 16 日院臺忠字第 0990102203 號函)

單位 執行內容	中央政府	縣(市) 政府	鄉(鎮、 市)公所	村里	備註
1. 提供地方警戒資訊	◎ (給縣市)	○ (給鄉鎮)	○ (給村里)		含公路通阻與封橋封路資訊
2. 劃定管制區	△ (協助縣市)	◎ (負責劃定)	○ (協助縣市)		管制區禁止民眾進入活動
3. 劃定應撤離村里		○ (協助鄉鎮)	◎ (負責劃定)		
4. 建立應撤離名冊		△ (協助並確認)	○ (綜整名冊)	◎ (統籌負責)	鄉(鎮、市)公所應調派必要行政人力，協助村里進行調查作業。
5. 收容場所準備	△ (其他支援)	○ (協助並確認)	◎ (統籌負責)		含各類物資之整備
6. 提供交通工具	△ (其他支援)	◎ (統籌負責)	○ (協助)		
7. 下達疏散撤離命令並通知應撤離村里		○ (協助鄉鎮)	◎ (統籌負責)		
8. 通知應撤離民眾			○ (協助並確認)	◎ (統籌負責)	由警政、消防系統共同協助村里辦理通知民眾撤離事宜(含集合時間及地點之通知)。
9. 回報中央疏散情形		◎ (統籌負責)	○ (協助)		輸入 EMIC 災情系統
10. 通知民眾返家		△ (交通支援)	◎ (統籌負責)	○ (協助並確認)	

備註：◎-主辦、○-協辦、△-支援

附錄 9-1、(其他自行增列)

附錄 10、金門縣水災災害疏散撤離權責分工表

權責單位	工作事項
警察局	1. 配合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公告劃設一定區域範圍，執行限制或禁止人民進入或命其離去措施。 2. 由各地警察機關執行受災區域之警戒治安維護與秩序維持等相關事項。 3. 於受災區域實施交通管制，禁止非救災車輛進入災區，並執行警戒區及媒體採訪區管制作業。 4. 於災區發現傷亡屍體應指派鑑識人員支援，就發現地點、死亡狀況逐一編號照相與紀錄，並迅速通報檢察官相驗。 5. 協調所屬地方檢察機關執行罹難者屍體身份確認及相驗工作。
消防局	1. 依颱風災害緊急應變小組作業要點成立災害緊急應變小組。 2. 啟動消防查報與通報作業系統。
衛生局	1. 協調責任醫院派人協助衛生所人員參與緊急醫療工作。 2. 規劃、設立與運作災區救護站，進行緊急醫療作業。 3. 醫療機構與醫事人員之指揮調派、醫療器材及藥品之供應調度及提供災區緊急醫療與後續醫療照顧事項。 4. 隨時記錄、彙整傷患人數、傷病情形、傷患緊急醫療救護處置及癒後情形等資料。
民政處	1. 啟動民政查報與通報作業系統。 2. 依已建置之緊急避難疏散機制及程序，進行避難疏散。 3. 視災情狀況，由災害應變中心統一發佈避難疏散通知。 4. 加強村里廣播宣導與告知民眾避難需要注意事項之通知。 5. 動員各鄉鎮公所民政體系之村里長及村里幹事，進行民眾避難疏散勸導工作，並協調警察、消防單位協助進行避難疏散作業。
社會處	1. 視災情狀況，由災害應變中心統一開設避難場所。 2. 進行災民收容所分配、布置與管理事項。 3. 執行災民登記、收容、編管、服務、救濟、慰問與遣散等事宜。 4. 進行隔離場所指定、分配布置管理事項。 5. 掌控災時狀況與收容人數，進行救濟物資之緊急發放。

權責單位	工作事項
工務處	1. 通報各鄉鎮公所檢查所轄水閘門維持正常操作，並請各鄉鎮公所及大型移動式抽水機管理單位預先完成移動式抽水機之測試運轉及待命。 2. 指揮協調搶險、搶修需用防汛器材、機具及支援人力之調度。 3. 通報各所屬施工中之工程，若有防汛缺口須立即妥為處置，並啟動相關應變機制。 4. 水災災情掌控彙整及通報作業。 5. 去除道路上的障礙物，以協助受災民眾疏散及搶救災車輛、機具進入受災區域。 6. 辦理道路、橋樑設施搶修、災情查報、傳遞與統計事宜。

附錄 11、金門縣水災應變參考水位站位置及警戒水位表

站碼	站名	水系	位置	一級警戒水位(公尺)	二級警戒水位(公尺)	三級警戒水位(公尺)	97TM2-X	97TM2-Y
無								

附錄 12-1、經濟部移動式抽水機運用及維護管理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 92 年 11 月 4 日經水防字第 09233002541 號函頒

中華民國 94 年 1 月 24 日經水防字第 09433000080 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 95 年 2 月 21 日經水防字第 09533000110 號函修正

- 一、 經濟部(以下簡稱本部)為效率化運用調度、制度化維護管理移動式抽水機(以下簡稱抽水機)，依據水災災害防救業務計畫防救災整備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 本要點適用範圍包含本部所屬機關、內政部、直轄市、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區)公所等所有之抽水機。
- 三、 抽水機以財產所有機關為管理機關；以實際控制運用之機關(構)、法人、團體為使用單位。
前項管理機關應負責抽水機之維護及更新，使用單位應負責抽水機之操作、保管及運轉油料供應。
- 四、 使用單位應將抽水機編號、型式、管理機關名稱、使用單位名稱、保管地點及專責保管人員姓名暨聯絡電話等基本資料依附表一格式建檔，於每年汛期前送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彙轉本部水利署。
使用單位為本部水利署所屬機關者，應於前項規定期限前，將基本資料逕送本部水利署。
本部水利署應將前二項彙整資料建置成資料庫，提供防救災單位運用。
- 五、 抽水機資料有異動或其他狀況時，管理機關及使用單位應通報本部水利署。
使用單位於颱風豪雨期間，應將抽水機運用狀況依附表二格式定時通報轄管水災災害防救業務業務主管機關之應變中心或小組。
- 六、 直轄市、縣(市)政府於每年汛期前，應參考淹水潛勢分析及歷年淹水事件，完成抽水機預佈規劃，納入水災危險潛勢地區保全計畫，並報本部備查。
- 七、 抽水機運用時機如下：

(一)中央氣象局發布豪、大雨特報或海上或海上陸上颱風警報期間之淹

水或缺水事件。

(二)旱災期間缺水事件。

(三)政府機關、行政法人及公法人業務範圍之淹水或缺水事件。

(四)非屬上述第一款至第三款情形，但因事涉多數人公益或影響民眾生活之重大淹水或缺水事件。

抽水機應以運用於重大災害搶救為優先。

八、 抽水機運用之種類如下：

(一)待命：使用單位因應災害潛勢，將抽水機上車，以便隨時出動。

(二)出勤：使用單位依第七點所列事件，派遣抽水機進行抽水作業，且於完成抽水作業後歸建。

(三)調用：管理機關或使用單位依第七點所列抽水事件，派遣抽水機長期協助其他政府機關、行政法人或公法人作業。

(四)調度：管理機關或直轄市、縣（市）政府基於整體災害搶救需要，指派抽水機進行待命、出勤或調用之作業。

使用單位因其他單位申請派遣支援之抽水機出勤時間超過6個月以上時，得將該抽水機之申請支援單位變更為其使用單位。

九、 颱風豪雨應變期間，抽水機待命及出勤之調度原則如下：

(一)警報發布後，警戒區內使用單位得依權責考量、管理機關通報、本部或本部水利署應變小組通報，預佈抽水機，並維持適當抽水機組待命，待命之抽水機一旦接獲淹水災害通報後，應於十分鐘內，出勤抽水作業。

(二)各級水災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接獲災情資訊後，應依權責通報使用單位，視災情狀況出動抽水機救災。

(三)使用單位自有抽水機組不足以因應災情時，得申請轄管水災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調度支援。

(四)各管理機關及使用單位接獲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中央災害應變

中心)、本部(本部災害應變小組)、本部水利署(本部水利署災害應變小組)通報，調度其所有或使用之抽水機時，非有正當理由不得拒絕，且應儘速將調度所需抽水機運至指定地點，向指定單位、人員報到。

(五)第三款之支援申請，如係重大緊急事件，得跨級申請之。但應副知轄管水災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

抽水機出勤後，使用單位應立即將出勤、預定抵達抽水地點、啟動抽水作業時間、操作人員姓名及聯絡電話回報轄管水災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並副知本部或本部水利署應變小組。

十、 非屬颱風豪雨期間，抽水機待命、出勤及調用之調度，由各管理機關或使用單位自行為之，惟不得影響防災緊急調度。

為因應災害或緊急事件需求之調度者，其調度原則依第九點規定。

十一、 依第九點規定申請支援之抽水機，申請單位應提供出勤地點、災害情形、受災範圍、排放地點、所需機組數量及型號、報到地點、受理報到人員連絡資料(含姓名、電話、職稱)，並供應運轉油料及人員餐飲。

抽水機依第九點待命及出勤期間，不得採用任何方式將抽水機組或其附件固定，減損機組機動救災之功能。

十二、 使用單位應製作抽水機運作及淹水災情歷程資料備查。

各級水災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應隨時派員查核、督導抽水機作業情形。

十三、 依第九點申請支援之申請單位，應於災害減輕或消除後，立即歸還抽水機。但管理機關或使用單位認為無支援必要時，得主動召回抽水機，並告知申請單位。

前項使用單位應確認歸還之抽水機設備完整且功能正常。如有故障或損壞，申請單位應負責修復；無法修復時，應負責賠償。

十四、 抽水機出勤時應由公務人員專責監控；一處淹水或缺水地點，至少應由一位專責人員隨同出勤。

前項專責人員，原則由使用單位派遣，惟經協調得由申請單位派遣

之。

第一項淹水地點範圍，一處最大以一村(里)為限。但依其範圍專責人員足以掌控抽水機之運作使用者，不在此限。

支援直轄市、縣（市）政府之抽水機，報到後，申請之直轄市、縣（市）政府應變中心指揮官應指派第一項之專責人員；惟同一淹水處跨兩以上直轄市、縣（市）者，由本部水利署指派所屬機關人員擔任第一項之專責人員。

十五、 管理機關每年應編列抽水機維護保養經費。

抽水機於防汛期間發生故障時，管理機關得協調使用單位先行墊付修理。

十六、 管理機關應指派專人負責機組設備維護保養等工作，定期辦理所有抽水機之維護保養工作，並記錄保養、運轉資料備查。

管理機關及使用單位之維護保養工作得委外辦理。

十七、 使用單位應指派專人負責機組設備管理、運轉及保管等工作。

十八、 本部得定期督導各管理機關及使用單位就抽水機之運用、維護管理紀錄及維護保養經費編列情形，並納入年度防災績效考評。經本部評選優良者，得建議予相關人員適當之獎勵。

附錄 12-2、經濟部淹水災害通報作業要點

97 年 12 月 10 日經水字第 09704606470 號函

98 年 4 月 10 日經水授字第 09820221580 號函

- 一、 經濟部(以下簡稱本部)為使本部水利署暨所屬機關、內政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及各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辦理水災災害防救業務計畫(以下簡稱水災防救計畫)之災情蒐集及通報作業有所依循，特訂定本要點。
- 二、 各級水災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應蒐集及查證淹水災情，並立即通報相關權責機關，進行救災作業。
- 三、 各級水災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應建立水利單位人員巡察、民眾傳遞、媒體監看及其他通報機制，並得建立防汛隊等多元化災情蒐集、查報管道，以及時掌握淹水災害災情。
- 四、 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於每年防汛期前，完成災害應變中心淹水災情巡察、通報及查證人員編組，並報本部備查。
鄉(鎮、市、區)公所應於每年防汛期前，完成災害應變中心淹水災情巡察、通報及查證人員編組，並報直轄市、縣(市)政府備查。
- 五、 前點編組人員之職掌如下：
 - (一)災情巡察人員：巡察轄管範圍，主動察覺災情。
 - (二)災情通報人員：通報災情予權責機關。
 - (三)災情查證人員：確認由民眾傳遞及媒體傳播災情之正確性。
- 六、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應依水災防救計畫及第三點規定，於轄區內易積淹水鄉(鎮、市、區)組成防汛隊，協助淹水災情巡察、通報及查證作業。
前項防汛隊得併同於依河川管理辦法規定組成之防汛搶險隊，亦得優先由直轄市、縣(市)轄區內之義警民防組織、巡守隊、救難組織編成。
- 七、 防汛隊應協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下列任務：

(一)轄區內水情與淹水災情之巡察、查證及通報作業。

(二)轄區內水利設施之巡察。

(三)轄區水利設施防汛搶險工作之執行。

- 八、直轄市、縣(市)政府應定期辦理淹水災情巡察、查證、通報人員及防汛隊隊員之教育訓練及演練。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於每年汛期後，辦理淹水災情巡察、查證、通報人員及防汛隊與其隊員之成效考核。考核優異者得報經本部覆核後，由本部發給獎金及獎狀之鼓勵。

前項考核要點由直轄市、縣(市)政府依權責訂之；覆核及獎勵要點由本部另訂之。

- 九、各級政府機關為蒐集災情應設置災情通報專線,提供民眾主動告知或其他單位（機構）通報災情。

- 十、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水災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蒐集之災情資訊，應依附件一格式彙整後，屬市區排水（含下水道）淹水災害者，應通報內政部；屬農田灌溉排水及野溪淹水災害者，應通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屬河川、區域排水淹水災害者，應通報本部。

前項淹水災害屬通報內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者，應同時副知本部，俾彙整通報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

中央管河川及區域排水之淹水災害者，應由本部水利署所屬機關依附件一格式彙整通報本部。

- 十一、內政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本部於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一級及二級開設期間應將彙整之災情，逕送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及本部應變小組統籌運用。

- 十二、各級水災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自民眾告知、媒體監看或其他單位（機構）通報知悉災情時，應立即指派或通知權責機關指派災情查證人員或防汛隊隊員，依附件二格式進行查證作業。

查證人員或防汛隊隊員應將查證結果，立即通報指派機關。經查災情有誤時，權責機關應予澄清。

- 十三、 各級水災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除應持續追蹤災情處置情形，及依附件三格式填報災情處置情形外，並應依第十點規定程序通報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或依十一點陳報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前項災情追蹤，俟災情排除或不影響交通與重要生活機能後，解除列管。

- 十四、 本要點所訂災情通報程序詳如附圖。

- 十五、 本部應訂定業務督導計畫，於每年汛期前，督導及檢查直轄市、縣(市)政府及本部水利署所屬機關，辦理淹水災情蒐集、通報及查證業務之整備狀況與執行成效。

附錄 12-3、各級政府災時對疏散撤離之作業分工事項表

(行政院秘書處 99 年 8 月 16 日院臺忠字第 0990102203 號函)

單位 執行內容	中央政府	縣(市) 政府	鄉(鎮、 市)公所	村里	備註
1. 提供地方警戒資訊	◎ (給縣市)	○ (給鄉鎮)	○ (給村里)		含公路通阻與封橋封路資訊
2. 劃定管制區	△ (協助縣市)	◎ (負責劃定)	○ (協助縣市)		管制區禁止民眾進入活動
3. 劃定應撤離村里		○ (協助鄉鎮)	◎ (負責劃定)		
4. 建立應撤離名冊		△ (協助並確認)	○ (綜整名冊)	◎ (統籌負責)	鄉(鎮、市)公所應調派必要行政人力，協助村里進行調查作業。
5. 收容場所準備	△ (其他支援)	○ (協助並確認)	◎ (統籌負責)		含各類物資之整備
6. 提供交通工具	△ (其他支援)	◎ (統籌負責)	○ (協助)		
7. 下達疏散撤離命令並通知應撤離村里		○ (協助鄉鎮)	◎ (統籌負責)		
8. 通知應撤離民眾			○ (協助並確認)	◎ (統籌負責)	由警政、消防系統共同協助村里辦理通知民眾撤離事宜(含集合時間及地點之通知)。
9. 回報中央疏散情形		◎ (統籌負責)	○ (協助)		輸入 EMIC 災情系統
10. 通知民眾返家		△ (交通支援)	◎ (統籌負責)	○ (協助並確認)	

備註：◎-主辦、○-協辦、△-支援

附錄 13、有關水災防災業務連續性計畫相關輔助資料補充

參考圖 1-1 水災業務運持續計畫循環圖共分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等四面向，如前一年度縣市轄管區域內遇有重大淹水事件，是否有相關精進、檢討作為，如淹水調查、事件檢討報告、納入災害熱區、應變機制流程調整、強化區域監測等可具體提初之報告說明資料，亦可參考 BCP 實際操作案例格式，針對不同面項或項目進行說明，並將說明資料納入本計畫相關章節或於第四章、附則第五、其他新增段落說明。

BCP 實際操作案例-以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於 108 年 0719 豪雨為例

面向	內容	時機	收集情報	防災行動	對象因應	實際操作-以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於 108 年 0719 豪雨為例
減災階段	1. 風險評估	定期規劃檢討	中、高風險河段水災危險潛勢地區	盤點河川中、高風險河段與鄰近河段水災危險潛勢地區	河川分署及縣市政府提出分年、分期風險處理計畫	依淹水潛勢圖盤點防汛熱點。
	2. 國土規劃檢討	定期檢討	風險評估計畫	國土功能分區、城市設計、藍綠帶建設、建築物設計納入韌性城市的理念	適時調整國土計畫、都市計畫	持續協助臺南市、高雄市政府研擬臺南市、高雄市國土計畫。
	3. 治理規劃或規劃檢討	定期檢討	中央管河川及區排治理規劃(或規劃檢討) 縣市管河川及區排治理規劃(或規劃檢討)		中央管-自行辦理規劃檢討 縣市管-建議縣市政府辦理規劃檢討	視需要辦理中央管河川及區排治理規劃(或規劃檢討)，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相關治理規劃檢討。
	4. 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	定期檢討	中央管河川及排水治理計畫 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治理計畫	盤點鄰近水災危險潛勢地區可能淹水區域之河川或區排	中央管-自行辦理治理工程 縣市管-建議縣市政府辦理治理工程	統計至 108 年 7 月 15 日止，在建工程計有 33 件，施工跨汛期者，均要求做好防汛應

面 向	內 容	時 機	收 集 情 報	防 災 行 動	對 象 因 應	實 際 操 作-以 水 利 署 第 六 河 川 分 署 於 108 年 0719 豪 雨 為 例
			已完成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盤點 預定辦理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盤點		針對淹水嚴重地區、村落人口聚集處、重要保護標的者，先行辦理年度應急工程。	變措施，並儘速於汛期前施作至洪水位以上。
	5. 河川及區域排水等疏濬	前一年度十二月至每年五月底前	中央管與縣市管河川及排水辦理： 1. 重要河川或區排斷面測量 2. 擬定疏濬評估計畫 3. 擬定年度疏濬清淤目標量	盤點鄰近水災危險潛勢地區可能淹水區域之河川或區排	中央管與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於汛期前完成疏濬清淤目標量	107~108 年疏濬預計 118 萬立方，目前已疏濬 158 萬立方，進度超前。
	6. 水利構造物安全檢查	每年一月前及每年五月底前	一月底前完成定期檢查報告 汛期前完成水利構造物檢查	盤點損壞、故障致影響其功能之水利構造物	河川分署及縣市政府於汛期前修復損壞、故障之水利構造物	年初已完成檢查，需立即改善者，均於汛期前完成改善，水利署並於 108 年 4 月 10 日前完成複查。
	7. 健全水情災情資訊網絡	每年五月底前	水情災情監測與監控設施(如水位雨量站、水位站及 CCTV 站等)盤點、災害緊急應變系統維護	水情災情監測與監控設施檢修及災害緊急應變系統維護	完成水情監控設施檢修及災害緊急應變系統維護	水文測站部分，目前 28 站水位站、11 站雨量站、25 站即時影像站，其功能全數正常。
	8. 媒體宣導	每年十月底前	選擇平面媒體、廣告露出管道	辦理防災宣導廣告	推廣民眾防災避災工具及相關水情資訊服務	適時透過媒體進行宣導。
	9. 提升企業防災	每年五月	企業防災規劃、軟硬體防護措施、員工	輔導企業建立防災應變計畫	推動提升企業防洪韌性	未來將持續精進。

面 向	內 容	時 機	收 集 情 報	防 災 行 動	對 象 因 應	實 際 操 作-以 水 利 署 第 六 河 川 分 署 於 108 年 0719 豪 雨 為 例
	洪 韌 性	一 日 前	因應能力、防 災設備及缺水 時自行供水能力			
	10. 提 升 關 鍵 基 礎 設 施 防 洪 韌 性	每 年 五 月 一 日 前	基礎設施收容 安置規劃、洪 災預警系統、 資訊保護周全 計畫、提升蓄 排水作為等	評估提升關鍵 基礎設施防洪 韌性	推動提升關鍵 基礎設施防洪 韌性	已於規劃報告 完成疏散避難 路線，並提供 地方政府研擬 水災保全計畫。
整 備 階 段	1. 災 演 及 練 教 育 訓 練	每 年 五 月 一 日 前	「水災危險潛 勢地區保全計畫」	演練水災保全 計畫 辦理防汛教育 訓練	河川分署及縣 市政府依擬定 保全計畫進行 災防演練及教 育訓練	臺南市政府及 高雄市政府分 別於 108 年 4 月 11 日、3 月 28 日民安 5 號演習中辦理 防汛演練，有 關防水擋板已 納入防汛演練。
	2. 防 汛 設 備 及 備 材 整 備	每 年 五 月 一 日 前	盤點轄區防汛 備材數量及需求	河川分署完成 防汛設備及備 材整備	清查補足防汛 備材 汛期前完成防 汛設備檢查、 清查	完成防汛備料 檢查補充，有 太空包 1,806 個、各型防汛 混凝土塊共 25,089 個，分 別存放在 17 處防汛場供緊 急使用。並補助 台南市及高雄 市政府購置防 水擋板。
	3. 移 動 式 抽 水 機 整 備	每 年 五 月 一 日 前	盤點所轄移動 式抽水機位置 、數量及狀態	縣市政府及河 川分署完成所 轄移動式抽水 機整備	縣市政府進行 檢查 河川分署進行 檢查及至縣市政府 抽檢	完成移動式抽 水機整備，現 有大型移動式 抽水機 5 台 妥善率 100

面 向	內 容	時 機	收 集 情 報	防 災 行 動	對 象 因 應	實 際 操 作-以 水 利 署 第 六 河 川 分 署 於 108 年 0719 豪 雨 為 例
						%，並已完成開口契約發包，將針對防汛熱點進行預布，再視地方政府需求隨時提供支援。
	4. 水門、抽水站及滯洪池巡查與運轉	每五一年月日前	盤點所轄水門、抽水站及滯洪池位置、數量及狀態。	縣市政府及河川分署完成所轄所轄水門、抽水站及滯洪池整備，並確認所轄水門、抽水站及滯洪池汛期前排放量、抽水量及滯洪量及操作水位等相關資訊。	縣市政府進行檢查 河川分署進行檢查及至縣市政府抽檢	預先通知轄區市政府針對滯洪池25處【高雄市滯洪池共13處(滯洪量約297萬噸)，臺南市共12處(滯洪量約270萬噸)】並預先放空水量至呆水位、抽水站水路保持通暢。並通知水門維護廠商加強戒備，於應變期間按規定加強巡查回報。
	5. 自主防災區員	每五一年月日前	盤點防災社區人員、災害通報網路及防汛資源	汛期前防災演練	自主防災社區完成汛期前防災演練，完成製作災害通報網路、防汛器材盤點及防災地圖	應變成立通知志工協助巡查回報，提供即時水情，並持續協助台南市及高雄市政府成立水患自主防災社區。
	6. 提升外籍人士防	每五一年月日前	盤點防災資訊國際語言版本	針對外籍居民或旅客提供外語版本防救災資訊	推動提升外籍人士防災能力	未來將持續精進。

面向	內容	時機	收集情報	防災行動	對象因應	實際操作-以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於 108 年 0719 豪雨為例
	災 能 力					
應變階段	1. 防汛整備會議	發布豪雨報或上風報後	中央氣象署天氣預報 淹水潛勢圖 防汛熱點 歷史淹水範圍資料庫	召開防汛整備會議	水利建造物、復建工程、在建工程、防汛缺口、抽水站水門、滯洪池、抽水機等防汛機具、備料及各項資通訊系統的整備與檢測	由水利署召開防汛整備會議。
	2. 應變小組開設	發布豪雨報或上風報後	中央氣象署天氣預報 淹水潛勢圖 防汛熱點 EMIC 通報 歷史淹水範圍資料庫	召開防汛工作會議 召開情資研判會議	依據天氣預報即淹水潛勢圖及歷史淹水範圍資料庫推估本次事件可能防汛熱點預為研擬因應措施	由水利署召開防汛工作會議、情資研判會議。
	3. 移动式抽水機調度	發布豪雨報或上風報後	中央氣象署天氣預報 淹水潛勢圖 防汛熱點 EMIC 通報 歷史淹水範圍資料庫	防汛熱點巡查	縣市政府移动式抽水機出勤，不足時由鄰近地區或縣市支援；必要時可向河川分署申請支援移动式抽水機	移动式抽水機已安裝 GPS 即時監控系統，可即時掌控調度支援現況。
	4. 淹水潛地區民眾撤離	依水戒、河川水位戒及庫水放水警戒	中央氣象署天氣預報 淹水潛勢圖 防汛熱點 EMIC 通報 歷史淹水範圍資料庫	依淹水警戒、河川水位警戒及水庫放水警戒 分級採取勸告撤離或強制撤離	透過行動水情 APP、行動電話簡訊或市話語音服務等多重管道通知警戒地區之民眾及社福機構等，以利其能即時應變或疏散撤離	防洪預警系統協力廠商於應變小組開設後進駐提供水情；並將持續與相關防災單位保持密切聯繫（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水利署南

面向	內容	時機	收集情報	防災行動	對象因應	實際操作-以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於 108 年 0719 豪雨為例	
		分級採取 採勸撤或 制離強撤				區水資源局、相關水利會及轄內橋梁單位)。	
	5. 防汛缺口、破堤案件變	海颱風警發後	上風報布	防汛缺口及破堤案件資料	封堵防汛缺口施工機具及材料撤離河道	河川分署縣市政府掌握防汛缺口及派員巡查確認	丹娜絲颱風前，轄區內 3 處防汛缺口經查核皆符合規定。
	6. 滯洪池水位預降	海颱風警發後	上風報布	滯洪池管理單位及通訊錄	通知管理單位預降滯洪池水位	河川分署及縣市政府派員巡查確認	預先通知轄區市政府針對滯洪池 25 處【高雄市滯洪池共 13 處(滯洪量約 297 萬噸)，臺南市共 12 處(滯洪量約 270 萬噸)】並預先放空水量至呆水位、抽水站水路保持通暢。
	7. 災情通報	海颱風警發後	上風報布	災害通報網路 EMIC 通報	掌握災情回報並記錄，緊急應變事件立即於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系統填報及上傳速報單	河川分署會同縣市政府人員現場勘查災情，研擬影響範圍、應變對策並即時回報	應變成立通知志工協助巡查回報，提供即時水情。並依 EMIC 通報，現場勘查以掌握災情。
	8. 搶修險	災情通報後	情報	搶修險機具、人員及備料	搶修險防止水利設施損壞險象擴大	河川分署及縣市政府立即啟動搶修險工作	搶修險開口契約皆已發包，若災情發生將儘速啟動搶修險工作。

面 向	內 容	時 機	收 集 情 報	防 災 行 動	對 象 因 應	實 際 操 作-以 水 利 署 第 六 河 川 分 署 於 108 年 0719 豪 雨 為 例
	9. 淹 水 災 害 調 查	積 (淹) 水 達 公 以 且 一 規 淹 災 害 30 分 上 達 定 模 水 害	水情資料及降 雨分析成果、 淹水災害訊息	啟動淹水調查 提報「淹水初 步調查報告 單」	各河川分署撰 寫淹水災害初 步調查報告	0719 豪雨 災 害發生隨即啟 動淹水調查， 提報淹水初步 調查報告單。
	10. 重 大 情 集 應	新 發 12 時 內	電視、網路新 聞、報紙新聞	針對轄管錯誤 報導或重大興 情事件，即時 回應或澄清	河川分署緊急 應變中心收集 相關新聞資訊	針對媒體報導 或輿論，將即 時發布新聞稿 澄清。
復 原 階 段	1. 儘 速 復 生 統 應 力 民 生 活	災 後 一 周 內	電力、交通、 瓦斯、通訊、 衛生保健短缺 情形	儘速恢復維生 系統供應能力	緊急應變中心 各單位代表持 續追蹤恢復供 應期程	0719 豪雨 降 雨過後淹水情 形亦已快速消 退。
	2. 淹 水 調 報 查 告	災 後 一 周 內	水情資料及降 雨分析成果、 淹水災害訊息	製作淹水調查 報告	依據水情資料 及降雨分析成 果、淹水災害 訊息，並比對 歷史淹水資料 完成淹水調查 報告	水利署水利規 劃試驗所彙整 河川分署初步 淹水調查報告，已完成淹 水調查報告。
	3. 復 建 工 程 或 疏 濬	災 後 一 個 月	盤點受損水利 建造物辦理搶 修、搶險等復 建工程	依淹水調查報 告成果辦理規 劃檢討、工程、 或疏浚	河川分署或縣 市政府編列預 算辦理或補助 縣市政府辦理	依淹水調查報 告建議事項研 擬改善方案。

面 向	內 容	時 機	收 集 情 報	防 災 行 動	對 象 因 應	實 際 操 作-以 水 利 署 第 六 河 川 分 署 於 108 年 0719 豪 雨 為 例
	4. 災 後 檢 討	災 後 三 個 月	防 災 應 變 總 結 報 告	檢 討 災 害 預 防、災 害 整 備、 災 害 應 變、災 後 復 原 等 過 程	研 擬 災 害 檢 討 報 告	未 來 將 持 續 精 進。

金門縣水災業務持續計畫(BCP)(草案)

基本資料

單位名稱	金門縣政府	地址	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 60 號 082-318823
業務持續方針	將人員及其家人生命安全放為首位 為了迅速且有效地執行災害應變行動，同時持續辦理民眾生活不可或缺的一般業務，根據人員可動員狀況，確定初期啟動業務、災害應變業務，無法中斷或需迅速恢復的一般業務，以及高優先度的復原業務與需早期執行的預防性業務。		
業務持續目標	確保颱風豪雨期間災情查通報工作執行		
主要協力團隊(廠商)	紀揚營造有限公司(開口搶險)、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防災社區)、環宇事業有限公司(水情設備)		

2. 由災害地圖考量 BCP 的啟動條件

請確認災害地圖，並在單位所在地可能發生的災害風險旁標記「V」	v	地震		海嘯
	v	洪水、暴潮(外水積淹)	v	內水積淹
		土砂災害	v	土壤液化



單位 BCP 啟動條件	地震	觀測到震度 7.5 以上情況
	水災	轄區內日雨量達 200 mm 以上狀況

3. BCP 啟動時的組織體制

人員彼此溝通方法	☒ email ☒ 社群網路(如 LINE) ☒ 電話 ☐ 其他()			
BCP 負責人 (或指揮管) 陳福海縣長 ※當指揮官無法到場，由代理人擔任指揮官 ※如委任一位以上代理人需註明順位 李文良 副縣長(第一順位) 陳世保 秘書長(第二順位)	① 訊息負責人	收集最新的災害及損害相關資訊，並進行對內對外的信息發佈。	主要負責人： <u>許績鑫處長</u>	次要負責人： <u>陳明梨科長</u>
	② 供應負責人	在發生災難或業務中斷時，就人員的民生需求採取行動。	主要負責人： <u>許慧婷處長</u>	次要負責人： <u>蔡欣怡科長</u>
	③ 預算負責人	管理災難發生時的預算需求。(例如：設備恢復費用、現金流等)。	主要負責人： <u>王崑龍處長</u>	次要負責人： <u>卓玥涵科長</u>
	④ 現場負責人	考慮到現場的業務連續性目標，就災難發生時的初步應變和恢復措施採取行動。(緊急呼叫、安全確認、急救和救援)。	主要負責人： <u>陳家輝</u> <u>代理處長</u>	次要負責人： <u>陳全和科長</u>
	⑤ 特殊任務負責人	前四項的角色和職責範圍以外的事項委任	主要負責人： <u>呂英華局長</u>	次要負責人： <u>林政宏科長</u>
上班時間外且發生災害，可優先到場人員	陳全和科長、劉仲淵技佐、趙晉好辦事員			

備援 辦公據點	金門縣政府工務處 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 79 號 082-312751
避難地點	金門縣立體育館 (金門縣金城鎮民族路 261 號)
避難處所	金門縣立體育館 (金門縣金城鎮民族路 261 號)

4. 災害發生時的上班與返家機制

	原則(適用範圍☑)	其他特殊原則
上班/返家期間發生災害	☒ (上班時)原則上在家等候或返回自家。如果離工作地點很近，可就去工作地點。 ☐ 在車站等地時，遵循大眾交通工具指示。如長時間沒有去處，則前往避難所等地避難。 ☒ 如在工作場所外，務必與單位保持聯絡。	
上班時間以外發生災害 (例如休假日)	☐ 待在家裡 ☒ 優先考慮人身安全，「上班時間外且發生災害，可優先到場人員」回單位報到。	不屬於「上班時間外且發生災害，可優先到場人員」員工必須留在家中，直到指揮官提出指示。

5. 儲備物資

儲備物資	儲備完成檢查	每人需求量			員工數(人)	最低限度必要儲備量	保管場所
飲用水	☒	1 日 3 公升	x3 日 =	9 公升	100	900 公升	金 門 縣 消 防局
食物	☒	1 日 3 餐	x3 日 =	9 餐	100	餐	

6. 從啟動 BCP 到恢復的時間

	負責人	首要處理事務	次要處理事務	必要預防措施
員工的安全確認	錢忠直 處長	從高風險作業場所進行安全確認，並確認是否有受傷者。(包括在家或外出工作的員工)	若有負傷者，則進行救護或協助通報。若有二次災害的危險性，則進行避難場所的避難引導	➤ 建立安全確認方式 ➤ 部署個人保護和救援設備 ➤ 確保疏散路線安全
單位受災狀況掌握	王中聖 處長	確認單位建物及其內的設備機器，以及鄰近建物等損害情況	若有負傷者，則進行救護。若有二次災害的危險性，則進行避難場所的避難引導	➤ 部署個人保護和救援設備 ➤ 確保疏散路線安全
主要協力團隊(廠商)受災狀況掌握	陳家輝 代理處長	確認主要協力團隊(廠商)名單，並確認主要協力團隊(廠商)是否在災區範圍內，如有受災則蒐集災害資訊	與協力團隊(廠商)聯繫，有遭受損害則商討後續處置機制	建立備援應變策略、替代廠商等

以業務持續性目標為基礎的早期恢復措施	陳家輝 代理處長	確認業務持續目標所需的運作資源 (人、設備、經費、資訊) 是否受到影響	復原應變應以達成業務持續性目標為首要任務	➤ 業務持續目標的單位內部宣導 ➤ 業務持續目標相關的經營資源的盤點整理
--------------------	-------------	---------------------------------------	----------------------	--